

公司代码：603035

公司简称：常熟汽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罗小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大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6378元（含税）。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66,347,0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000,324.7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60,000,324.76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7.33%；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96,296,587.91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56,296,912.6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5.15%。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200,018,583.9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60,018,908.7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5.11%。

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四）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使用资金总额200,018,583.99元。2025年9月23日收市后，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380,030,933股变更为注销后的366,347,080股。本次回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380,030,933元减少至366,347,080元，《公司章程》相应修订。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变更，详见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减少注册资本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责。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常熟汽饰、公司、CAIP	指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常熟汽饰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Changshu Automotive Trim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I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小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喜芳	曹胜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电话	0512-52330018	0512-52330018
传真	0512-52330234	0512-52330234
电子信箱	csqs@caip.com.cn	caosheng@caip.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500
公司网址	http://www.caip.com.cn
电子信箱	csqs@caip.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熟汽饰	603035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江强、张稼、王颖琪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7,109,852,627.96	5,667,097,519.86	25.46	4,598,657,325.97
利润总额	365,587,112.11	438,933,674.43	-16.71	588,956,66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195,454.51	425,464,059.27	-18.63	546,032,73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563,276.47	368,413,952.02	-22.49	541,114,08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8,043.93	262,605,103.04	-76.13	-195,677,430.5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09,117,728.42	5,180,515,885.64	2.48	5,036,827,961.76
总资产	12,261,276,857.19	10,639,440,406.35	15.24	10,128,850,499.8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4	1.12	-16.07	1.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94	1.12	-16.07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8	0.97	-19.59	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7	8.27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1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50	7.16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11.2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长，新工厂投产及项目量产。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主要是因为：

①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979.28 万元；

② 研发投入增加导致本年度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5,478.48 万元；

③ 部分新工厂产能处于爬坡阶段，尚未盈利，导致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是使用应收票据背书支付了长期资产购建，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37,611,956.58	1,442,492,342.71	1,890,536,816.56	2,439,211,5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55,798.48	150,579,696.78	131,812,328.59	-1,852,36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154,154.60	127,572,950.36	111,379,505.56	456,66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9,221.96	106,690,370.55	-57,523,860.35	32,280,755.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42,455.67		-77,229.26	197,64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87,686.32		11,957,814.32	32,169,579.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693,093.51		13,542,863.49	-22,545,81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80,154.12	6,753,457.6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40.17	8,229,492.85	897,211.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309,902.64	19,794,620.07	-543,44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1,726.68	-2,802,289.47	-4,438,368.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7,636.03	-348,622.37	-818,161.02
合计	60,632,178.04	57,050,107.25	4,918,644.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584,991.09	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系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性影响。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510,473.83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在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同时对资产的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饰件总成产品，作为国内汽车饰件行业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包括门内护板总成、仪表板总成、副仪表板总成、立柱总成、行李箱总成、衣帽架总成、底护板以及模检具、设备自动化设计制造等。

公司国内拥有十六个生产基地：常熟、长春、沈阳、北京、芜湖、成都、佛山、天津、余姚、上饶、宜宾、大连、合肥、肇庆、安庆、金华，海外西班牙、匈牙利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公司核心产品“CAIP牌轿车门内护板”、“CAIP牌轿车天窗板”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先后被授予：江苏省重点培育发展企业、江苏省汽车饰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单位、江苏省智能示范车间等荣誉。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具体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五个环节。

1、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全球化协同设计+模具+自动化的复合型人才，组建具有国际化视野的优秀技术团队，以造型、工程设计、项目开发、试验、模检具、自动化开发为一体的自主研发模式，具备面向未来智能化、电子化、模块一体化、环保绿色、轻量化、碳中和的智能化内饰座舱开发能力，为主机厂提供全球化的设计、开发服务，并以不断开拓创新为主机厂提供更优质、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及服务为己任。

公司采用同步开发的研发模式，需要从概念设计到零件交付的平行和集成开发，确保用最精简、最环保的选项，压缩开发时间提高零件质量。公司严格按照国际标准进行设计、测试和验证，根据OEM要求定制交付。公司具备2D、3D产品分析设计能力，使用Catia、UG等3D设计软件进行结构设计和GD&T工程制图；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参数化设计，软件用于DMU空间仿真标定。同时在设计过程中，CAE仿真对产品的数字模型进行结构、模态、耐久性和碰撞性能，愿景是最终可以使用CAE替代许多物理测试。Moldflow分析和计算在DFM设计过程的早期使用，能确保产品满足尺寸性能和制造过程，缩短工具设计时间。

为响应客户进一步的设计要求，公司可根据特定车型的市场定位和成本控制要求，设计基于不同材料优化组合和高效、经济生产工艺的产品，为OEM节省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2、采购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零配件采购由采购部统一进行管理。目前，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原辅材料采购体系，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日常采购控制以及供应商的监督考核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的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予以实施。

公司的采购模式可分为指定采购和自行采购：公司部分原材料系向下游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对于部分材料倾向于选择综合考评高的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合作。自行采购模式下，采购部根据客户需求、产品规划、技术标准等目标寻找潜在供应商，由采购部、质保部、技术中心联合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综合考察其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性价比等，评估通过后该供应商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单。

3、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八化”为导向的管理战略，持续夯实财务核算精细化、人力资源制度化、生产物流数字化、商务信息多元化、质量标准化、采购成本化、设备自动化、项目一体化等措施，提升公司从人财物，到采购环节、生产环节、销售环节、售后服务各环节的精益求精。

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按照其产品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制定生产计划，由车间组织生产。公司也会根据最高日产量、客户临时需求、运输风险等因素对产成品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量，确保供货的连续性以及应对突发状况。客户按照在管理平台系统中发布的订单计划来提货或由公司将相应产品准时送达客户。

质量管理部门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系统，负责产品检验和状态标识及可追溯性控制，防止不良品的流出。设备管理部门负责设备运行管理与维护，通过保障设备工装的防护措施，做到安

全生产，精益生产。公司利用“八化”管理体系无缝衔接各个环节的工作流程，对质量成本、采购成本、呆滞品等实施有效管控。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以南北两部+德国北美+总部配合，由六大板块协调管辖各个生产基地的高效模式，对主机厂的区域板块、公司总部双向联动服务机制，实现销售服务的快速沟通、及时响应。公司客户部负责市场开发工作，主要完成新项目的报价及获取、新市场开发、内外的项目协调、与客户进行商务事宜的沟通与确认等工作。

公司生产的产品为整车厂配套或向一级供应商供货，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整车厂在新车型开发阶段，会向其供应商名单中的潜在供应商发布询价信息，通过多轮的技术交流及价格谈判，最后以价格、开发能力等因素的综合考虑，选择相对有优势的供应商为其提供产品和服务。为缩短产品交付周期、加快客户响应速度、降低物流成本，公司实施贴近化服务，在全国主要汽车生产区域完成了产能布局规划。

5、售后服务

在售后服务环节，公司按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确定产品售后服务标准。公司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和售后服务人员，同时配备了在线服务人员，提供24小时在线售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解决出现的产品售后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饰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汽车内饰件行业处在“C3725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子行业位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C36 汽车制造业”下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具体细分为汽车饰件行业。

（二）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2025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显示，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再创历史新高，连续17年稳居全球第一。汽车产销连续三年保持3,000万辆以上规模。新能源汽车持续保持高速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连续11年位居全球第一。

其中，乘用车市场稳健增长，作为汽车消费的核心组成部分，有效拉动汽车市场的整体增长；商用车市场回暖向好，产销实现10%以上增长，又重新回到了400万辆以上的水平；新动能加快释放，新能源汽车国内新车销量占比突破50%，成为我国汽车市场主导力量；对外贸易呈现出较强韧性，全年汽车出口超700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达261.5万辆。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度，在全球车市复苏乏力、行业竞争持续加剧的大环境下，中国汽车市场表现突出，产销规模双双突破3,400万辆，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引领作用增强；新动能加快释放，新能源汽车继续领跑；对外贸易呈现出较强韧性，出口规模再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10,985.26万元，同比增长25.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4,619.55万元，同比下降18.6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556.33万元，同比下降22.49%。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克服技术难题、行业“内卷”等多重挑战，抓住产业政策带来的机遇，以“项目一体化”、“设备柔性化”、“生产数据化”为核心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载体，以精益管理为保障，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新能源业务实现历史性突破，成为核心增长极

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深耕已进入收获期，业务比例实现了质的飞跃。2025年公司新能源销售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已实现52.14%，相较于2024年同期的39.54%，实现了大幅提升，这一里程碑式

转变，标志着新能源业务已转变为驱动公司发展的核心引擎，公司与新能源客户的合作关系不断加深，新能源项目订单大幅增长，单车价值量进一步提升，公司销售收入及客户结构持续优化。

(2) 产能扩张与全球化布局，构筑坚实护城河

为匹配客户的快速发展需求，公司正加速构建覆盖国内、辐射全球的产能网络，为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奠定坚实基础。在国内，公司继2024年肇庆、合肥、安庆三大基地完工后，金华、芜湖江北等新工厂也于2025年陆续投产。这一系列布局不仅大幅提升了产能，更通过区域化配套显著提高了对客户的响应效率。国内安庆、大连、上饶等新基地已实现盈利，肇庆、合肥及金华等基地有望在2026年持续提升产能，进一步改善营收能力。

在国际市场，公司的全球化战略迈出关键一步。首批海外工厂——匈牙利基地、西班牙基地的建设已于2025年相继启动。此举旨在就近服务奔驰、宝马等欧洲核心客户及中国出海新能源客户发展需要，降低物流成本，提升国际竞争力。随着新基地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和海外市场的突破，公司有望迎来新一轮的高质量增长。

(3) 技术驱动与前瞻布局，塑造未来竞争力

公司正从零部件供应商向智能座舱集成商转型，通过技术创新塑造未来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公司锚定智能座舱赛道，其荣获红点奖的“ix-2024”智能座舱方案已获得海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为获取新能源模块化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公司展现出敏锐的前瞻性，聚焦产业投资，培育企业未来发展新引擎。公司时刻关注新材料、新领域的发展机遇，加快积极寻求新的发展机遇，近几年通过投资嘉兴鼎和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达科创引领（湖北）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金上汽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产业基金，间接投资了禾赛科技、六分科技、沐曦、松延动力等等，虽然穿透之后公司对相关企业的实际持股很少，对公司业绩影响也较小，但对公司在产业发展方面提供了良好的协同机会。

(4) 科技赋能集成发展，八化四平提高效益

公司通过设计与项目一体化管控，有效降低研发成本，缩短项目开发周期，自动化产线规划自主开发，用科技和智能赋予了内饰件领域发展的无限想象，持续加快向智能内饰集成化发展。同时，继续执行“八化四平”评审工作，通过优化内控流程，精益求精练内功，从工艺要效益，从源头抓品质。公司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最高位置，通过明确质量目标和标准、优化资源配置、建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加强过程控制和质量风险管理，从精益管理中挖潜力、提效益，力争实现成本最优化。

(5) 提质增效重回报，“回购+分红”提升公司价值

公司以实际行动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的理念，公司启动“回购+分红”的组合动作，累计回购股份13,683,853股，占总股本的3.6007%，使用资金达200,018,583.99元。本次回购的股份已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有所提升。除了股份回购，稳定分红一直是公司回报投资者的承诺，公司严格遵循《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公司顺利完成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4604元（含税）。公司从2017年上市以来已累计分红达10.14亿元，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积极回报股东，让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6) 规范公司治理，完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为宗旨，始终重视合规经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强化内控体系，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管理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取消设置监事，选举了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全面修订了《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责。

同时，公司始终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为便于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通过上交所e互动平台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专人负责投资者电话、积极参加各类调研等工作，2025年4月、8月、11月分别召开2024年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发展、经营业绩以及利润分配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传递公司价值，保持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股东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992年公司以捷达门板成为一汽大众供应商为起点，三十多载伴随中国汽车行业发展，始终秉持初心，敢于挑战。面对当下汽车行业的新趋势，在技术上勇于创新，在管理上精益求精，谋规划促发展，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汽车零部件核心供应商。

（一）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德国派格、西班牙安通林、加拿大麦格纳等合作设立联营公司，参股长春富晟30%。在中外双方“技术+市场+管理”优势互补的合作模式下，公司及合资平台获取一汽大众、一汽奥迪、北京奔驰、华晨宝马、一汽红旗、长城汽车、广汽、奇瑞、吉利、上汽通用、蔚来、理想、小鹏、零跑、小米、北汽新能源、广汽新能源及国际知名新能源车企等客户，荣获华为智能汽车解决方案优秀合作伙伴、一汽大众风雨同舟合作伙伴奖、一汽大众十佳供应商、奇瑞捷豹路虎优秀供应商、北京奔驰优秀供应商、奇瑞优秀合作伙伴奖、小鹏合作协同奖与品质保障奖、通用优秀绿色供应商奖、吉利产能提升奖、一汽大众最佳国产化奖、一汽轿车研发协作奖及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零部件内饰行业龙头企业”、中国复合材料协会“复合材料技术创新奖”、第五届中国汽车零部件年度贡献奖“装备及制造工艺优秀奖”等称号。

公司的主要客户结构在行业中处于优势地位，得益于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与客户关系更加稳定和紧密。凭借稳定的客户资源和优秀的研发能力，公司在业内获得了较好的口碑及声誉。

（二）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已完善布局了6个板块、十六个基地，实现区域板块、公司总部双向联动服务机制，及时响应、快速沟通和准时供货得到了主机厂的一致认可，为公司积累了宝贵的客户资源及良好的市场声誉。

迄今为止，公司国内拥有常熟、长春、沈阳、北京、天津、芜湖、成都、佛山、余姚、上饶、宜宾、大连、合肥、肇庆、安庆、金华十六个生产基地，海外西班牙、匈牙利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实现：1）近距离服务，实现对主机厂的近距离准时化供货与服务，以满足主机厂对采购周期及采购成本的要求；2）快速反应，派驻工作人员到主机厂的生产线上提供现场服务，将主机厂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反馈到生产基地，快速地实现产品工艺的调整和服务的提升；3）及时沟通，方便了解主机厂的最新需求和新车开发情况，听取主机厂对产品、服务的反馈意见，积极进行整改，实现与主机厂的协同发展。

（三）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具有2D和3D的产品分析设计能力，运用Catia、UG等3D设计软件进行结构设计及GD&T工程图纸的绘制；根据客户对于产品性能的标准要求，进行参数化设计，运用软件进行DMU空间仿真校验；同时在设计过程中，运用CAE仿真软件，对产品数模进行结构刚性、耐久分析及碰撞等性能和可靠性分析；采用模流（MoldFlow）分析计算，保证产品满足尺寸性能、制造工艺的相关要求，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57项，实用新型专利537项，外观设计专利10项，软件著作权70项。**

同步开发模式已成为汽车饰件行业的主流研发模式，整车厂为了适应消费者需求的变化，将内饰的开发任务转移给汽车饰件供应商，而同步开发对企业的技术团队、研发能力都提出了更严苛的要求，能做到与中高端主机厂同步开发的核心零部件企业并不多。

随着在天津建设的国家级研发、测试中心的落成及德国WAY研发中心的加入，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从项目工程开发和设计，到模检具设计和制造、设备自动化解决方案、试验和验证以及成本优化方案”的一体化服务。

（四）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为客户提供门板、主副仪表板、立柱、地毯、衣帽架、行李箱等软硬饰的模块化、集成化供应方案，符合客户更优成本、更高效率的诉求，建立供需双方合作共赢新模式。

公司的精密设备及自动化程度在业内居于前列，主要设备从德国、意大利等国进口，目前已拥有双色搪塑成型机、表皮成型机、各类注塑设备、激光铣切焊接设备、德玛吉大型精加工设备、OPS大型高速电火花机床、深孔钻等设备及进口刀具管理系统和零点定位系统，实现了模具零件的快速装卸，提供量身定制的自动化装备解决方案。

公司生产工艺齐全，包括各种注塑、双色搪塑、表皮成型、发泡成型、激光铣切、真空成型、高频及摩擦焊接等，涵盖了门内护板、主副仪表板、立柱、侧围、衣帽架、底护板等多种汽车内外饰产品。公司拥有柔性生产线、自动包边机、高位料架、物流悬挂链、AGV智能小车等设备，同

时,随着 SAP、MES 等数字化系统的优化,人员成本进一步精简,生产效益及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产品稳定性和工艺进一步完善。

(五) 内部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和完善现代化管理体系,健全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在持续完善 SAP 系统的基础上,逐步引入 MES 系统、悬挂链和立体库结合 AGV 小车等,实现智能化出入库和空间综合利用,加快自主研发全自动生产线、柔性超声波焊接设备及自动包边设备等,实现了从原材料到成品的无人化生产,进一步优化工时节拍,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持续优化。

持续提升公司的“常熟汽饰制造系统”(CAPS)、5S 管理体系及“八化四平”管理水平,从项目成本控制、生产、库存、呆滞品、销售、现金流管理等多维度实施提质增效,塑造一流的企业管理团队,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更优的服务,努力成为国际一流的内饰件核心供应商。

坚持人才队伍建设为根本,持续加深与北航等高校的合作,加快人才培育以及科技成果转换,将产、学、研有机地结合为一体。推进研发中心的国际化团队建设,加快核心技术骨干走出去、请进来的步伐,以理念创新带动技术创新,推动公司高层次设计+模具+自动化的复合型人才梯队的培养,全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整车厂提供一流的设计和开发。同时贯彻个人收入与效益挂钩的原则,持续优化公司薪酬考核体系,形成了公平、争先的竞争机制、评价机制、监督机制和激励机制,激发了团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10,985.26 万元,同比增长 25.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34,619.55 万元,同比下降 18.6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56.33 万元,同比下降 22.49%。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年初计划的主要原因为:

- ①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979.28 万元;
- ② 研发投入增加导致本年度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5,478.48 万元;
- ③ 部分新工厂产能处于爬坡阶段,尚未盈利,导致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109,852,627.96	5,667,097,519.86	25.46
营业成本	6,237,844,775.77	4,798,523,552.98	30.00
销售费用	23,491,537.89	31,765,993.44	-26.05
管理费用	332,654,694.47	302,545,642.35	9.95
财务费用	45,907,403.20	49,904,069.99	-8.01
研发费用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8,043.93	262,605,103.04	-7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41,009.04	-178,904,264.76	-4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13,702.40	-82,965,959.11	305.2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增 25.46%,主要是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安庆常春、合肥常春等新工厂项目量产带动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增 30.00%,主要是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长;随着新工厂投产和实现规模化量产,合肥常春、安庆常春等生产基地人员有所增长,员工薪酬同步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降 26.05%,主要是子公司 WAY 自 2024 年度收购少数股权后,公司整合业务和团队,缩减了营销费用支出。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增 26.02%,主要是增加研发人员及工资费用水平的增长,并且为开发新工艺,新材料,增加了前期设计、试制、试验等相关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降 76.13%,主要是使用应收票据背书支

付了长期资产购建，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降 44.03%，主要是本期新投基地等已经量产，本期相比于上年同期大额支付固定资产投资额有所下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同期增 305.28%，主要是公司增加长期借款用于新项目基地的投资，增加了融资周期和项目投资周期的匹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7,023,859,055.90	6,184,585,087.27	11.95	25.68	29.74	减少 2.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饰件	7,023,859,055.90	6,184,585,087.27	11.95	25.68	29.74	减少 2.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6,884,725,238.33	6,058,813,123.21	12.00	26.49	30.92	减少 2.97 个百分点
国外	139,133,817.57	125,771,964.06	9.60	-4.53	-9.62	增加 5.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023,859,055.90	6,184,585,087.27	11.95	25.68	29.74	减少 2.7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门内护板	套	2,019,848	2,028,155	8,530	8.33	6.60	-49.34
仪表板	件	3,001,527	3,015,524	62,488	38.31	38.10	-18.30
立柱	件	3,009,435	3,005,438	19,136	37.99	37.73	26.40
衣帽架	件	635,897	623,920	64,071	-29.12	-30.51	22.99

产销量情况说明

“门内护板”仅指成套的门内护板，不包括杂物盒、扶手、地图袋、卡扣、拉手盖板、密封圈和门板插件等附件。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直接材料	4,571,095,317.58	73.38	3,628,891,714.76	75.63	25.9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直接人工	660,032,995.81	10.58	441,850,185.02	9.21	49.38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制造费用	1,006,716,462.37	16.14	727,781,653.20	15.17	38.3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饰件	直接材料	4,571,095,317.58	73.38	3,628,891,714.76	75.63	25.96	
汽车饰件	直接人工	660,032,995.81	10.58	441,850,185.02	9.21	49.38	
汽车饰件	制造费用	1,006,716,462.37	16.14	727,781,653.20	15.17	38.33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89,61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8.8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01,58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4.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0,13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9.9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

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费用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3,491,537.89	31,765,993.44	-26.05
管理费用	332,654,694.47	302,545,642.35	9.95
研发费用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26.02
财务费用	45,907,403.20	49,904,069.99	-8.01

说明：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增加研发人员及工资费用水平的增长，并为开发新工艺，新材料，增加了前期设计、试制、试验检测等相关费用。

4、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65,358,214.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65,358,214.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7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4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9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5
本科	562
专科	369
高中及以下	8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0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7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3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3
60岁及以上	4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2025年度（元）	2024年度（元）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8,043.93	262,605,103.04	-76.13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41,009.04	-178,904,264.76	-44.03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13,702.40	-82,965,959.11	305.28	(3)

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降76.13%，主要是使用应收票据背书支付了长期资产购建，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降44.03%，主要是本期新投基地等已经量产，本期相比于上年同期大额支付固定资产投资额有所下降。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305.28%，主要是公司增加长期借款用于新项目基地的投资，增加了融资周期和项目投资周期的匹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49,534,204.02	5.30	528,930,405.22	4.97	22.80	
应收票据	324,713,734.24	2.65	156,354,328.49	1.47	107.68	(1)
应收账款	2,965,833,827.25	24.19	2,376,542,139.11	22.34	24.80	
应收款项融资	323,066,168.43	2.63	308,542,004.04	2.90	4.71	
预付款项	19,913,497.20	0.16	21,141,788.65	0.20	-5.81	
其他应收款	120,677,844.07	0.98	12,735,845.50	0.12	847.54	(2)

存货	919,501,227.91	7.50	772,584,903.65	7.26	19.02	
合同资产	18,144,365.29	0.15	25,554,906.51	0.24	-2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413,953.85	0.62	31,649,360.18	0.30	141.44	(3)
其他流动资产	52,154,394.12	0.43	92,960,049.09	0.87	-43.90	(4)
长期应收款	85,006,421.33	0.69	44,901,422.20	0.42	89.32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0.98	113,514,945.58	1.07	5.42	
投资性房地产	74,378,570.95	0.61	79,590,552.65	0.75	-6.55	
长期股权投资	2,045,382,275.05	16.68	2,110,525,878.81	19.84	-3.09	
固定资产	2,987,070,629.71	24.36	2,649,126,796.72	24.90	12.76	
在建工程	214,180,749.65	1.75	230,944,945.27	2.17	-7.26	
使用权资产	128,886,858.87	1.05	70,627,674.51	0.66	82.49	(6)
无形资产	448,188,679.27	3.66	432,421,881.44	4.06	3.65	
商誉	146,571,634.81	1.20	146,571,634.81	1.38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92,762,034.96	3.20	298,721,041.83	2.81	31.48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637,998.94	1.11	122,149,241.57	1.15	1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86,021.37	0.10	13,348,660.52	0.13	-5.71	
短期借款	1,305,498,773.03	10.65	1,085,164,503.72	10.20	20.30	
应付票据	461,837,785.33	3.77	399,466,108.10	3.75	15.61	
应付账款	2,931,053,664.18	23.90	2,207,216,954.95	20.75	32.79	(8)
预收款项	432,685.35		434,851.58	0.00	-0.50	
合同负债	191,312,965.93	1.56	197,859,774.69	1.86	-3.31	
应付职工薪酬	83,526,358.26	0.68	74,491,240.05	0.70	12.13	
应交税费	86,040,107.89	0.70	75,739,685.02	0.71	13.60	
其他应付款	299,161,285.36	2.44	249,308,348.08	2.34	2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596,531.57	1.49	201,839,191.37	1.90	-9.53	
其他流动负债	322,891,993.93	2.63	168,938,834.50	1.59	91.13	(9)
长期借款	679,494,771.27	5.54	402,307,709.60	3.78	68.90	(10)
租赁负债	97,007,563.85	0.79	50,005,005.60	0.47	94.00	(11)
预计负债	3,733,862.10	0.03		0.00	100.00	(12)
递延收益	113,058,329.20	0.92	119,641,853.82	1.12	-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371,202.56	0.73	92,735,763.89	0.87	-3.63	

其他说明：

- (1) 应收票据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107.68%，主要是期末未到期的来自非 6+9 银行的汇票转回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847.54%，主要是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应收股利 1.035 亿。
-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141.44%，主要是对客户确认分期模具收入。
- (4) 其他流动资产与上年期末变动下降 43.90%，主要是上期合肥常春、沈阳常春和安庆常春工程设备购置存在大额待抵扣进项税，本期沈阳常春、安庆常春和合肥常春进行了留抵退税。
- (5) 长期应收款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89.32%，主要是对客户确认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模具收入。
- (6) 使用权资产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82.49%，主要是金华常春厂房租赁新增使用权资产。
- (7) 长期待摊费用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31.48%，主要是天津常春、上饶常春、余姚常春、安庆常春对客户分摊模具投资新增。
- (8) 应付账款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32.79%，主要是销售增长对应的采购增长所致。
- (9) 其他流动负债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91.13%，主要是背书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 (10) 长期借款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68.90%，主要是本期新增安徽常春专项贷款。

(11) 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94.00%，主要是金华常春厂房租赁新增租赁负债。

(12) 预计负债与上年期末变动增长 100.00%，主要是公司在出资义务范围内确认对联营企业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投资的超额亏损。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5,249,025.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单质押和存出投资款等
无形资产	46,281,482.13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41,122,743.51	借款抵押
合计	442,653,250.95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再创历史新高，连续17年稳居全球第一。汽车产销连续三年保持3,000万辆以上规模。新能源汽车持续保持高速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连续11年位居全球第一。

其中，乘用车市场稳健增长，作为汽车消费的核心组成部分，有效拉动汽车市场的整体增长；商用车市场回暖向好，产销实现10%以上增长，又重新回到了400万辆以上的水平；新动能加快释放，新能源汽车国内新车销量占比突破50%，成为我国汽车市场主导力量；对外贸易呈现出较强韧性，全年汽车出口超700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达261.5万辆。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3、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门内护板	2,028,155	1,902,665	6.60	2,019,848	1,864,541	8.33
仪表板	3,015,524	2,183,524	38.10	3,001,527	2,170,194	38.31
立柱	3,005,438	2,182,069	37.73	3,009,435	2,180,933	37.99
衣帽架	623,920	897,831	-30.51	635,897	897,182	-29.12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4、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七、2 交易性金融资产，17 长期股权投资，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及附注十九、3 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七、2 交易性金融资产，3 衍生金融资产和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10,000	101,057.37	19,853.50	82,934.63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2,000	111,356.73	55,558.70	55,947.74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19,500	60,721.77	53,665.99	38,209.40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30,000	94,696.27	24,577.87	75,323.00
合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2,000	104,285.89	9,668.69	71,029.81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20,200	49,561.64	31,637.60	8,490.20
大连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2,000	33,536.63	11,352.95	59,779.74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12,000	175,601.36	88,225.47	153,138.85
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10,000	44,332.12	5,098.83	15,737.36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8,300	199,444.38	95,252.34	158,947.99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1380万美元	65,024.96	38,221.10	77,594.21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研发等	30,000	927,922.61	434,548.58	817,867.9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中国汽车行业在技术创新领域亮点纷呈：首批L3自动驾驶车型获准上路试点，氢能汽车、固态电池等前沿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取得突破性进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先发优势已转化为产业领先优势。展望2026年技术发展方向，我国汽车领域电动化与智能化将持续创新发展，其中电动化仍是重要基础，智能化领域的应用迭代则将更加深入。

对于2026年市场走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计，2026年汽车市场总销量将达到3,475万辆，同比增长1%。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1,900万辆，同比增长15.2%。宏观经济保障有力、政策支撑精准有效、行业治理持续优化、国际市场空间广阔，将成为2026年汽车市场发展的有利因素。

随着AI大模型、固态电池等创新技术的应用与助力，以及车企未来销量计划和各种政策红利给予汽车产业支持的背景下，在智能座舱及自动驾驶等智能化因素的加持下，汽车产业也将迎来新一轮的变革与发展。

2026年，中国汽车市场告别强政策刺激时代，进入由市场、技术和全球化驱动的新阶段。新能源汽车购置税自1月1日起恢复征收5%，并设减征额度；全国以旧换新补贴优化延续，预计带动新车消费近150万辆。整体政策支持力度温和退坡，拉动效应弱于2025年。

行业增速预期谨慎，市场从“增量竞争”转向“存量博弈”，但结构性亮点突出：新能源渗透率有望突破57%，出口量冲刺700万至800万辆。竞争焦点从价格战转向价值战与技术战，智能化和插电混动车型成新增长点。同时，车企加速“产业链出海”，行业整合加快，头部企业集中度提升，真正有实力者将引领中国迈向汽车强国。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从项目工程开发和设计，到模检具设计和制造、设备自动化解决方案、产品试验和验证以及成本优化方案”的一体化服务，通过加强技术创新、成本控制，规模化发展，优化内控管理，培育人才梯队，形成模块化、自动化、数字化的经营格局，以及坚持不懈的努力，使公司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头部供应商。

第一，深耕汽车零部件，持续开拓市场。公司专注于智能座舱系统、零部件模块化、新材料的研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为根本，以效益为目标，以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手段；以优异的产品质量，给客户多样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全面满足环保、轻量化、智能化和安全性的要求，加快市场份额的拓展。

第二，加快战略转型，培育新的增长点。公司响应客户需求，依托德国慕尼黑等国内外研发中心的资源，紧跟全球市场革新趋势，开辟新业务，加快推进新材料轻量化、新产品等研发及产业化；加快全球化布局，优先保障西班牙、匈牙利基地的顺利投产。

第三，AI赋能重塑，精益化智造。搭建大数据平台，通过MES、SAP等系统的集成应用，搭载AI大模型解决方案，配合生产自动化率提升，构建数据驱动的智能制造体系，服务管理决策，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全球仍面临地缘政治风险、汽车行业竞争等不确定因素，但随着AI大模型、固态电池等创新技术的应用与助力，以及车企对未来销量计划和各种政策红利给予汽车产业支持的背景下，在智能座舱及自动驾驶等智能化因素的加持下，公司始终以智能座舱及模块化开发作为重点，加快推进新材料轻量化、新产品等研发及产业化，紧跟新一轮的产业变革与发展。

1、加快转型升级，培育未来市场。

公司仍将以汽车内外饰协同发展为主，全面满足环保、轻量化、智能化等要求，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方案，持续发挥智能座舱技术开发、项目一体化管控等核心优势，巩固公司在汽车饰件行业的领先地位，加快推进新材料轻量化、新产品等研发及产业化，培育未来新业务市场。

2、发挥一体化优势，确保欧洲市场交付。

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积极发挥工程设计、自动化、模检具一体化服务优势，以优良的品质、合理的价格、快速的反应、为客户提供产品方案。2026年国内金华、合肥等新基地产能预计进一步释放，产品销售将保持稳健的增长；海外市场需要落实西班牙、匈牙利公司的产能释放，确保欧洲市场的订单准时交付并顺利推进。

3、以人为本，打造国际化团队。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团队建设，进一步加快国际化管理、技术、财务等人才引进，重点完善研发、生产和管理人才的持续培训计划及海外实践机会；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考评体系和相应的激励约束机制，实现公司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及人才储备战略，构建一支更加积极、高效的国际化团队。

4、全面预算管理，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继续推行“八化四平”评审工作，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精益管理、数字化管理，从细节入手，从节拍着手，进一步夯实基础管理，提高全员的执行力。按照全面预算管理，加强货款的回笼及现金流的管控，完善日常运营管理，提前做到潜在风险的识别及处置，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及盈利能力。

5、探索碳中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全面贯彻实施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从节能减排、柔性化、自动化、可再生、轻量化、健康安全等多方面出发，全面探索碳中和方案，以绿色可持续发展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全面推进绿色工厂建设。

6、重视合规经营，做好信息披露，提质增效回报投资者。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不断以实际行动增强投资者信心，重视合规经营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落实《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积极响应“提质增效重回报”提案，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聚焦主业加大研发，引领高质量发展，积极回报股东，切实尊重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前景受制于汽车行业发展现状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饰件及模检具，其生产和销售受汽车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汽车行业与宏观经济关联度较高，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尽管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厂，有着较好的市场口碑和较大的经营规模，但其经营状况仍受到宏观经济影响，少数整车厂将面临新一轮优胜劣汰、整合的风险，同时，原材料上涨、人工成本上涨等各种因素，企业或会面临净利持续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行业政策及行业发展动态，追求精益求精的管理效率，加快技术创新开发，提升座舱体系附加值，进一步获取重点客户订单，开拓新市场力争新增长。同时，公司将积极发挥集团集中采购优势，利用好天津常青自动化团队持续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一线人力资源成本，进一步实现提质增效。

2、在供车型产销量下降或新车型不达预期的风险

随着汽车的普及和消费者个性化的要求，整车厂不断加快新车型的推出频率，使得车型的生产周期持续缩短，一旦在供车型产销量下降或新车型不达预期，公司在该车型的收入可能无法覆盖前期开发阶段投入的各项成本，将对公司销售的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瞄准汽车行业未来发展方向，持续发挥智能座舱技术开发、集团项目一体化管控等核心优势，全面满足环保、轻量化、智能化和安全性的要求，始终想客户之所想，提供模块化研发、制造方案，加快转型升级，巩固公司在汽车内外饰件行业的领先地位。

3、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以及波动的风险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参股公司长春派格（公司持股 49.999%）、长春富晟（公司持股 30%）、常熟安通林（公司持股 40%）和长春安通林（公司持股 40%）。如果上述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不利变化，将直接导致公司投资收益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整合多方资源，敢于创新，勇于开拓，进一步加快海外市场，特别是全球

高端品牌客户市场的开拓,持续提升国际化管理及研发能力,为全球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4、面临国际化的管理团队、研发技术团队短缺,双方团队文化理念差异的不同

整车厂海外平台研发、全球采购、国内生产的趋势,对供应商国际化经营能力、全球配套供货能力等提出新的要求,公司经过积累和沉淀,可独立参与海外全球化供应商的招标,随着德国WAY的加入,匈牙利和西班牙基地的筹建,为拓展优质海外客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对公司而言,也面临着国际化的管理团队、研发技术团队人员短缺,及新团队加入后双方文化理念差异带来的快速融合问题。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推动团队国际化的发展步伐,进一步整合中外资源及加强文化理念的融合,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和研发体系,推动海外市场新业务的不断增长。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管理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取消了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选举了职工代表董事,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制度,不断完善治理结构。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全体股东的信息对称。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没有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独立,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并产生董事。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行使权利,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有效运作,形成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支撑体系。报告期内,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决策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和股东会。

(四)管理层: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超越经营层权限的事项,公司一律提交董事会审议,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五)关于信息披露:公司设立证券部并配备了专业人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内幕信息保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和登记工作，在定期报告的审计、沟通、编制阶段，以及重大事项的商讨、决策之前均严格履行保密机制，向知情人充分传达了内幕信息保密的相关义务和责任，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指定专门的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证券部通过上交所e互动平台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咨询工作。在定期报告披露后，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发展、经营业绩以及利润分配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尊重债权人、客户、职工及其他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社会责任。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已严格落实从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要求，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及独立董事监督，重大事项依规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确保公司规范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独立性方面已作出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理划分董事会与总经理职权，严格分岗分责。董事会依法行使重大经营、投资等决策职权，坚持集体决策；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会、督促决议执行，不干预日常经营；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日常经营管理，权限清晰、不越权履职。相关聘任程序合法合规，罗小春先生行业经验丰富，兼任有利于提升决策与执行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罗小春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70	2024-11-11	2027-11-10	108,793,719	108,793,719	0	/	79	是
朱霖	董事	男	53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16.5	否
于翔	独立董事	男	52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16.5	否
王晓芳	独立董事	女	52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16.5	否
顾全根	独立董事	男	63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16.5	否
孙峰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5	2024-11-11	2027-11-10	93,500	93,500	0	/	119	否
钱东平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8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0	是
王卫清	副总经理	女	58	2024-11-11	2027-11-10	3,503,163	3,503,163	0	/	130.55	否
秦红卫	副总经理	男	58	2024-11-11	2027-11-10	74,000	74,000	0	/	348.52	否
罗喜芳	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49	2024-11-11	2027-11-10	73,800	73,800	0	/	316.82	否
罗正芳	财务总监	男	50	2024-11-11	2027-11-10	0	0	0	/	155.97	否
合计	/	/	/	/	/	112,538,182	112,538,182	0	/	1,215.86	/

注：1、罗小春在常熟安通林领取薪酬200万元；2、钱东平在长春安通林领取薪酬125.49万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罗小春	男，中国国籍，1956年出生，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的创始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996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兼任总经理职务；1999年5月至今，担任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6月至今，担任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今，担任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8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4月至今，担任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7月至今，担任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月至今，担任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6月至今，担任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5月至今，担任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担任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担任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今，担任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至2023年3月，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担任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霖	男，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本公司董事。1995年6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外国财务会计专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5年7月至2002年7月，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审计经理、高级经理；2002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普华永道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企业购并部高级经理。2005年12月至今，任北京润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6年3月至今，任北京润勤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北京格致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彩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1986）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祖龙娱乐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Qunabox Group Limited（趣致集团，港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0917）独立非执行董事。
于翔	男，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硕士，具备证券市场合规培训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培训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1996年7月，中央财经大学国际会计学专业毕业，获经济学学士；2006年，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获硕士学位。1996年至2004年，担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财金部经理；2006年3月至2010年5月，担任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副总裁；2010年5月至2015年3月，担任摩根士丹利-亚太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担任高达国际合伙人；2021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芳	女，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法学硕士，具备律师执业资格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1998年，吉林大学经济法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获法学学士；2004年，中国政法大学民事诉讼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获法学硕士学位。2004年9月至2005年1月，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7年1月至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高级权益合伙人；2021年1月至2024年3月，北京德和衡（佛山）事务所，派驻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外聘内核委员；2020年6月至今，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外聘内核委员；2021年1月至今，大和证券有限公司，外聘内核委员；2022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顾全根	男，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无党派民主人士，会计学专业教授，具备审计师资格证、纳税筹划师（高级）证、国际商务资格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等。1985年，南京粮食经济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5年7月至2003年5月，任苏州商业学校商贸专业科科长；2003年5月至今，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曾任工商系主任，现任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会计学专业教授；2025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峰	男，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硕士，现担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商务总监。1999年起就读于同济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专业，

	工学学士；2006年毕业于德国卡尔斯鲁厄大学，汽车工程内燃发动机专业，工学硕士。2006年3月至2010年12月，担任上海梅赛德斯奔驰车辆技术有限公司经理；2011年1月至2016年1月，担任北京英提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工厂经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2月至今，担任天津格瑞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担任沈阳格瑞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月至今，担任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监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担任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钱东平	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党员，现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1990年7月至1993年2月，常熟市第二棉纺织厂技术员；1993年2月至2006年3月，历任常熟纺织装饰材料厂工艺工程师、质保部负责人、质量部经理；2006年4月至今，历任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长春英提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的工厂经理助理、工厂副经理、工厂总经理、总经理；2025年1月起担任安通林板块常务副总经理。
王卫清	女，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1993年3月至2004年2月，常熟市汽车内饰件材料厂副厂长；2004年2月至2012年11月，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5年3月至今，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7月至今，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2014年10月，常熟博文工业物流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6月至今，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今，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4年1月，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理事长。
秦红卫	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本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之前自主创业；2008年1月至2024年3月，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4年5月，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4年5月，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4月至2025年3月，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罗喜芳	女，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1999年至2012年10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常熟分行历任职员、市场部副总经理、公司部副总经理、农业银行常熟分行谢桥支行负责人、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2013年2月至2017年6月，在上海银行苏州分行历任市场业务九部副总经理、苏州分行常熟支行副行长（兼任营业部经理和财富中心经理）；2017年7月至今，担任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27日至今，担任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13日至2020年12月17日，担任沈阳威特万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董事；2019年1月15日至今，历任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副理事长、理事长（2024年1月起任）；2019年6月26日至2023年12月，担任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7月24日至今，担任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25日至今，担任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26日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26日至今，担任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30日至今，担任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4月2日至2023年3月，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注销）董事；2020年4月2日至今，历任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4年10月起任）；2020年6月17日至今，历任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3年7月起任）；2020年7月22日至今，历任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3年9月起任）；2020年9月4日至今，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0月13日至今，担任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今，

	担任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4年1月至今，担任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5月，担任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6月起，担任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起，担任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2月至今，担任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2月至今，担任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罗正芳	男，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本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至2017年4月，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2月至今，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今，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2025年5月，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2025年5月，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沈阳威特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今，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1月至2025年5月，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2月至今，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3月至今，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5月至今，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今，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今，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3月至今，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2023年3月，沈阳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6月至今，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9月至今，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0月至今，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1月至今，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3月至今，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4月至今，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5月至今，安徽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5月至2025年6月，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5月至今，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责。公司原三名监事：秦立民、屈丽霞、黄志平，自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卸任监事职务。

2、钱东平先生于2025年9月12日辞去公司的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于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罗小春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5月	
王卫清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5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50,000 股，是本公司上述两位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罗小春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9年5月	
罗小春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6月	
罗小春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年4月	
罗小春	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年4月	
罗小春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8月	
罗小春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4月	
罗小春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5月	
罗小春	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7月	
罗小春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月	
罗小春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4月	
罗小春	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	
罗小春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5月	
罗小春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	
罗小春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罗小春	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	
罗小春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9月	
罗小春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8月	
罗小春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	
罗小春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3月	
罗小春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4月	
罗小春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罗小春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罗小春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罗小春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罗小春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6月	
罗小春	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	
罗小春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罗小春	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12月	
罗小春	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罗小春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5月	
朱霖	北京润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5年12月	

朱霖	北京润勤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3月	
朱霖	北京格致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年2月	
朱霖	彩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3月	
朱霖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	
朱霖	Qunabox Group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年5月	
于翔	高达国际	合伙人	2015年3月	
王晓芳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高级权益合伙人	2007年1月	
王晓芳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聘内核委员	2016年10月	
王晓芳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王晓芳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外聘内核委员	2020年11月	
王晓芳	大和证券有限公司	外聘内核委员	2021年1月	
顾全根	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会计学专业教授	2003年5月	
顾全根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9月	
孙峰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	
孙峰	沈阳格瑞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孙峰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3月	
孙峰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7年10月	
孙峰	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	监事	2019年1月	
孙峰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7月	
孙峰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7月	
孙峰	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	
钱东平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06年4月	
王卫清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3月	
王卫清	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7月	
王卫清	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6月	
王卫清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5月	
王卫清	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19年1月	2024年1月
秦红卫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年1月	2024年3月
秦红卫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4月	2024年5月
秦红卫	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6月	2024年5月
秦红卫	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4月	2025年3月
秦红卫	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1月	
罗喜芳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罗喜芳	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	副理事长	2019年1月	2024年1月
罗喜芳	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6月	2023年12月
罗喜芳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罗喜芳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2024年10月
罗喜芳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6月	
罗喜芳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7月	
罗喜芳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9月	
罗喜芳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罗喜芳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罗喜芳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年9月	
罗喜芳	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24年1月	

罗喜芳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罗喜芳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	
罗喜芳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罗喜芳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	
罗喜芳	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罗喜芳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年10月	
罗喜芳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	
罗喜芳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	
罗喜芳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5月	
罗正芳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	
罗正芳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罗正芳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25年5月
罗正芳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4月	2025年5月
罗正芳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罗正芳	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6月	
罗正芳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2025年5月
罗正芳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罗正芳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罗正芳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罗正芳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罗正芳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罗正芳	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罗正芳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罗正芳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罗正芳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罗正芳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9月	
罗正芳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罗正芳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2025年5月
罗正芳	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	
罗正芳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罗正芳	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4月	
罗正芳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3月	
罗正芳	安徽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5月	
罗正芳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5月	2025年6月
罗正芳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5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拟定，并经股东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

	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对上述议案事项无异议，并已将相关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薪酬议案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为审议依据，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同时结合相关人员职务岗位和履职绩效的具体情况，薪酬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后，向董事会提出建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确定；董事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最终由股东会决定董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为1,215.86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领取的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考核规定，按照业绩完成情况获得相应的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钱东平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罗小春	否	6	6	3	0	0	否	2
朱霖	否	6	6	5	0	0	否	3
于翔	是	6	6	5	0	0	否	3
王晓芳	是	6	6	5	0	0	否	3
顾全根	是	6	6	5	0	0	否	2
孙峰	否	6	6	5	0	0	否	0
钱东平	否	6	6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顾全根、朱霖、于翔
提名委员会	于翔、罗小春、王晓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晓芳、顾全根、朱霖
战略委员会	罗小春、朱霖、孙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p>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委员们认为：</p> <p>1/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财务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在相应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p> <p>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减值准备事项，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进行的，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p> <p>3/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充分、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基本财务状况。为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制定以及经营和战略的调整提供了重要的财务依据。</p> <p>4/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公司按照《内部评价指引》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公司内部控制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通过现场测试、识别控制缺陷、落实整改计划，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营的有效性。《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公平、公正地反映了相关情况。</p> <p>5/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严谨负责的态度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和经营状况做出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p> <p>综上，委员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p>	<p>委员们事前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财务决算、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委员们同意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p>

2025年8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p>委员们认为：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资产现金等状况。 综上，委员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该项议案。</p>	委员们事前认真审核了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025年10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p>委员们认为： 1/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资产现金等状况。 2/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综上，委员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p>	委员们事前认真审核了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025年11月21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p>委员们认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治理的实际需求，以及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的情况，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由回购注销前的380,030,933元减少至回购注销后的366,347,080元，并同意《公司章程》中涉及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综上，委员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p>	委员们同意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员工薪酬调整的议案》。	<p>委员们认为： 1/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文件的要求，公司根据前三年度经营业绩、后五年经营战略目标与业务发展规划，采用年薪制与综合能力考核激励相结合的办法，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明确了薪酬确定的依据和具体构成，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决策管理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发展。该方案符合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符合业绩联动要求，薪酬方案合理、公允，不会损害广大股东的利益。具体实施时应当注意绩效考评控制的有效性，以及薪酬发放是否符合内部控制要求。 2/为实现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和各项经营目标，公司根据前三年度的</p>	委员们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事项向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出建议。

		<p>经营业绩、后五年经营战略目标与业务发展规划以及物价(CPI)因素等制订了公司员工的年度调薪计划。根据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标准》，在此基础上对调整人员根据其工作能力、岗位年限、综合素质等因素，对其薪酬实行适当上下差异性调整。员工调薪根据企业经济效益、物价(CPI)因素、地区差异等进行合理调整。员工薪酬方案采取工资与月度考核激励结合的方法，根据不同下属公司、不同部门、不同岗位所承担不同的责任与工作量，结合各层级员工的“品德、能力、绩效”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在此基础上实行适当上下差异性的调整。该方案有利于充分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发展。该方案符合行业员工待遇平均薪资水平，符合业绩联动要求，薪酬方案合理、公允，不会损害广大股东的利益。</p> <p>综上，委员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p>	
--	--	---	--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1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6,043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6,1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175
销售人员	96
技术人员	1,308
财务人员	104
行政人员	460
合计	6,1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96
大学本科	1,110
大专及以下	4,937
合计	6,143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经济效益，兼顾公司、职工两者利益，根据法律、法规，经过双方集体协商，确定公司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标准。公司实行月工资制度，积极参加五险一金的缴存，并依照国家规定向职工发放各项专项津贴、补贴。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计划的对职工进行岗位技能培训、适宜性培训和继续培训，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对特殊岗位、特殊作业人员进行岗位专项培训，取得上岗资格，并持证上岗。重点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使人才结构和素质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人才储备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878,35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8,502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的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亏损。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给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6378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0,000,324.76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195,454.5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7.3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96,296,587.91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56,296,912.6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5.15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51,539,338.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200,018,583.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51,557,922.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39,230,748.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25.5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195,454.5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455,366,914.69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有关考评制度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根据前三年经营业绩、后五年经营战略目标与业务发展规划,采用年薪制与综合能力考核激励相结合的办法,根据有关人员的工作能力、岗位年限、综合素质等因素,对其薪酬实行适当上下差异性调整。对于新公司成立阶段或公司当年度经营目标受客观因素影响业绩发生变化等情况,将根据该公司后五年业务发展规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薪资考核利润标准进行必要的调整,做到以丰补歉、平衡发展。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公司按照《内部评价指引》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

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审计部牵头、抽调公司相关部门及子公司相关人员组成内部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测试、识别控制缺陷、落实整改计划，从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营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和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资产，同时在不影响独立自主经营管理的前提下应当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各项制度规定。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现象。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认为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的失误，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 /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581MA22JL3E7R001W；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8 月 06 日至 2030 年 08 月 05 日止，未受到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司法判决等情况。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公司运营环境保护体系文件并严格执行，努力减轻公司的经营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公司的环保系统和设施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环保事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另一方面，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积极践行环境友好及资源节约型发展，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改良、技术装备升级、流程优化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多措并举，多点发力，持续降低能源消耗，减少碳排放。将环境管理指标落实到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建立起完善的目标责任制，真正的将环境保护理念深入到公司的每一个员工。

同时，公司通过提前布局新能源赛道，以麻纤维、碳纤维等产品及以塑代钢技术研发为切入点，以轻量化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等为发展重点，以智能化生产等紧跟国家节能减排的产业发展路径，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体现企业的责任与担当。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49.2	
其中：资金（万元）	149.2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49.2	
其中：资金（万元）	149.2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慈善助学、助医，扶贫帮困	常熟市实验小学智慧体育建设，常熟市第一人民医院购置超高清电子胃肠镜，碧海社区“益起爱”微基金项目，常熟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慰问常福村困难户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罗小春	详见表下备注（1）	首次承诺于2013年11月15日；更新于2016年3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王卫清	详见表下备注（2）	承诺时间2013年11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罗小春	详见表下备注（3）	承诺时间2013年10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王卫清	详见表下备注（4）	承诺时间2013年10月29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详见表下备注（5）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罗小春	详见表下备注（6）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卫清	详见表下备注（7）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常熟春秋	详见表下备注（8）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吴海江	详见表下备注（9）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是	至2025年5月1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陶建兵	详见表下备注（10）	承诺时间2014年6月12日	是	至2025年5月1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罗小春）

本人作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常熟汽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常熟汽饰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维护常熟汽饰的利益和保证常熟汽饰的长期稳定发展，特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在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长春英提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常熟英提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英提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前身为常熟英提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在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长春一汽富晟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在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投资任何生产、开发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的法人或经济组织；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二、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常熟汽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三、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常熟汽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以避免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如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将不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四、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五、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常熟汽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且在该承诺有效期内不可变更或撤销。

特此承诺。

备注（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王卫清）

本人作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常熟汽饰”）的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维护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特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在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投资任何生产、开发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的法人或经济组织；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二、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常熟汽饰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三、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常熟汽饰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以避免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如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将不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四、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常熟汽饰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五、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常熟汽饰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且在该承诺有效期内不可变更或撤销。

特此承诺。

备注（3）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罗小春）

作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障常熟汽饰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常熟汽饰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常熟汽饰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常熟汽饰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常熟汽饰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常熟汽饰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常熟汽饰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常熟汽饰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常熟汽饰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常熟汽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常熟汽饰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常熟汽饰违规提供担保。

四、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常熟汽饰造成损失，本人将赔偿常熟汽饰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常熟汽饰存续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常熟汽饰关联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备注（4）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王卫清）

作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的实际控制人，为保障常熟汽饰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常熟汽饰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常熟汽饰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常熟汽饰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常熟汽饰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常熟汽饰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常熟汽饰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常熟汽饰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常熟汽饰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常熟汽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常熟汽饰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常熟汽饰违规提供担保。

四、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常熟汽饰造成损失，本人将赔偿常熟汽饰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常熟汽饰存续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企业被认定为常熟汽饰关联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备注（5）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之承诺函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本公司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若在投资者缴纳本次发行的股票申购款后但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1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30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若因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本公司承诺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退款、回购及赔偿的同时，将积极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和王卫清按照其相关承诺履行退款、购回及赔偿等相关义务。

三、本公司对回购和赔偿的实施制定方案如下：

（一）回购新股、赔偿损失义务的触发条件

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负有所各自承诺的购回股份或赔偿损失的义务。

（二）履行程序

相关各方应在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的当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公告后每5个交易日定期公告相应的购回股份或赔偿损失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1、涉及本公司退款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2、涉及本公司回购股份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依法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涉及本公司赔偿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制订赔偿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依法在赔偿义务触发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赔偿投资者。

（三）约束措施

1、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本公司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

2、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本公司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本公司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

备注（6）

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锁定期的承诺函（罗小春）

鉴于：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2. 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常熟汽饰 49.205908%的股份（103332407 股股份），并持有常熟汽饰股东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公司”）90%的股权，本人妻子王卫清持有春秋公司 10%的股权，春秋公司持有常熟汽饰 0.5%的股份（1050000 股股份）；
3. 本人为常熟汽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 本人担任常熟汽饰的董事长职务。

现本人就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份锁定事宜做如下声明及承诺：

1. 自常熟汽饰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常熟汽饰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也不由常熟汽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常熟汽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常熟汽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常熟汽饰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
4. 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每年减持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常熟汽饰股票数量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常熟汽饰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常熟汽饰股份时，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常熟汽饰，并由常熟汽饰及时予以公告，自常熟汽饰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常熟汽饰股份。本人作为常熟汽饰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通过常熟汽饰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本人看好常熟汽饰的长期发展，未来进行减持在时点、方式和价格上会充分考虑常熟汽饰股价稳定和中小投资者利益。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有在常熟汽饰上市后任何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行动或意向。
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常熟汽饰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常熟汽饰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常熟汽饰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持有或通过春秋公司间接持有的剩余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常熟汽饰，则常熟汽饰有权将应付本人和春秋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常熟汽饰所有。
6. 本人不得因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7)

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锁定期的承诺函（王卫清）

鉴于：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2. 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常熟汽饰 1.620554%的股份（3403163 股股份），并持有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公司”）10%的股权，本人丈夫罗小春持有春秋公司 90%的股权，春秋公司持有常熟汽饰 0.5%的股份（1050000 股股份）；
3. 本人为常熟汽饰的实际控制人；
4. 本人担任常熟汽饰的副总经理职务。

现本人就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份锁定事宜做如下声明及承诺：

1. 自常熟汽饰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常熟汽饰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也不由常熟汽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常熟汽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常熟汽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常熟汽饰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常熟汽饰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3.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
4. 本人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常熟汽饰股份时，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常熟汽饰，并由常熟汽饰及时予以公告，自常熟汽饰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常熟汽饰股份。本人作为常熟汽饰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通过常熟汽饰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本人看好常熟汽饰的长期发展，未来进行减持在时点、方式和价格上会充分考虑常熟汽饰股价稳定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常熟汽饰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常熟汽饰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常熟汽饰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持有或通过春秋公司间接持有的剩余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常熟汽饰，则常熟汽饰有权将应付本人和春秋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常熟汽饰所有。
6. 本人不得因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8）

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锁定期的承诺函（常熟春秋）

鉴于：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2. 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持有常熟汽饰 0.5%的股份（1050000 股股份）；
3. 本公司股东罗小春持有本公司 90%的股权，是常熟汽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常熟汽饰的董事长职务；罗小春的妻子王卫清持有本公司另外 10%的股权，是常熟汽饰的实际控制人，担任常熟汽饰的副总经理职务。

现本公司就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份锁定事宜做如下声明及承诺：

1. 自常熟汽饰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截至常熟汽饰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也不由常熟汽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常熟汽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常熟汽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常熟汽饰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常熟汽饰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除权除息的处理。

3.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罗小春、王卫清任职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常熟汽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罗小春、王卫清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

4.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常熟汽饰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常熟汽饰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常熟汽饰所有，同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常熟汽饰，则常熟汽饰有权将应付本公司和罗小春、王卫清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常熟汽饰所有。

5. 本公司不得因罗小春、王卫清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9）

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锁定期的承诺函（吴海江）

鉴于：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2. 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常熟汽饰 1.620554 %的股份（3403163 股股份）；

3. 本人担任常熟汽饰的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现本人就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份锁定事宜做如下声明及承诺：

1. 自常熟汽饰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常熟汽饰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也不由常熟汽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常熟汽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常熟汽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常熟汽饰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常熟汽饰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除权除息的处理。

3.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常熟汽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

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常熟汽饰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常熟汽饰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常熟汽饰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常熟汽饰，则常熟汽饰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常熟汽饰所有。

5. 本人不得因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0）

关于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锁定期的承诺函（陶建兵）

鉴于：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

2. 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持有常熟汽饰 1.620554%的股份（3403163 股股份）；

3. 本人担任常熟汽饰的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现本人就常熟汽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份锁定事宜做如下声明及承诺：

1. 自常熟汽饰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常熟汽饰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也不由常熟汽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常熟汽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常熟汽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常熟汽饰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

长6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常熟汽饰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常熟汽饰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除权除息的处理。

3.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常熟汽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常熟汽饰股份。

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常熟汽饰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常熟汽饰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常熟汽饰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常熟汽饰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包括前述承诺延长后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常熟汽饰，则常熟汽饰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常熟汽饰所有。

5. 本人不得因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2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江强、张稼、王颖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3、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以及2025年5月13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优良，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担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12月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和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于2025年11月22日披露《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和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金华市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

<p>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金华常春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00,000（叁亿）元人民币，在此额度内，金华常春的股东方将同比例对其提供担保，其中本公司为金华常春提供不超过 153,000,000（壹亿伍仟叁佰万）元人民币的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p>	<p>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p>
<p>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WAY Business Solutions GmbH 向银行申请借款增加信用担保的议案》。WAY Business 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在原来 500 万欧元基础上增加 500 万欧元，合计不超过 1000 万欧元，在此额度内，公司将为 WAY Business 提供全部的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p>	<p>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p>
<p>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增加信用担保的议案》。宜宾常翼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在原来 60,000,000（陆千万）元人民币基础上增加 60,000,000（陆千万）元人民币，合计不超过 120,000,000（壹亿贰千万）元人民币，在此额度内，同意公司与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各自持股比例为宜宾常翼提供信用担保，宜宾常翼则用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应收账款）进行反担保。其中，本公司为宜宾常翼提供不超过 78,000,000（柒仟捌佰万）元人民币的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p>	<p>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沈阳格瑞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三期厂房	7,977,836.93	2019年4月1日	2031年7月1日	975,183.30	协商	828,905.81	是	权益法公司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三期厂房	20,719,249.39	2020年3月1日	2031年2月28日	2,848,721.36	协商	2,421,413.15	否	其他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二期厂房	19,711,875.31	2021年5月1日	2031年2月28日	4,341,600.00	协商	3,690,360.00	否	其他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欧拓(沈阳)防音配件有限公司	二期厂房	12,356,697.96	2018年1月1日	2025年1月31日	211,680.00	协商	179,928.00	否	其他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	36,406,953.56	2024年1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9,259,723.27	协商	7,870,764.78	是	权益法公司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车间	6,726,401.50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879,300.00	协商	747,405.0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号厂房B区	21,477,154.77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578,745.60	协商	2,684,059.20	是	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3号厂房C区	6,304,138.85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50,460.80	协商	787,845.60	是	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号厂房A区	69,005,354.05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498,385.60	协商	,623,789.20	是	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附房1	168,452.15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6,894.08	协商	20,170.56	是	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	常源科技(天津)有	附房2	937,193.29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31,924.49	协商	98,943.37	是	子公司

术有限公司	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车间一厂房	34,303,824.50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6,047,520.00	协商	4,535,640.0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房1	168,452.15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6,894.08	协商	20,170.56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房2	1,560,329.77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19,640.61	协商	164,730.46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试验车间	19,493,284.77	2024年10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135,358.23	协商	2,351,518.67	是	子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车间	23,712,241.57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8,541,597.54	协商	6,406,198.16	是	权益法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办公	2,187,818.34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605,294.55	协商	453,970.91	是	权益法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场地	8,293,482.06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546,315.00	协商	409,736.25	是	权益法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仓库	6,128,856.14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150,311.60	协商	1,612,733.70	是	权益法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9,699.04	2022年12月1日	2031年11月30日	28,571.43	协商	21,428.57	是	子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98,495.20	2022年12月1日	2031年11月30日	47,619.05	协商	35,714.29	是	子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3,822,990.90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22,442,313.60	协商	16,831,735.20	是	子公司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子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车间	9,519,356.90	2024年11月1日	2027年10月31日	474,760.12	协商	356,070.09	否	其他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办公室5间	470,889.34	2023年7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57,500.00	协商	118,125.00	是	权益法公司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办公室5间	470,889.34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57,500.00	协商	118,125.00	是	权益法公司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厂房	1,557,829.41	2023年3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28,982.50	协商	246,736.88	是	权益法公司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厂房	1,217,939.36	2023年7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57,204.50	协商	192,903.38	是	权益法公司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厂房	8,551,463.78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986,700.94	协商	1,490,025.7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	7,096,053.44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233,034.00	协商	924,775.5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仓储平台	322,547.88	2024年9月30日	2025年10月1日	21,600.00	协商	16,200.0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仓储平台	322,547.88	2025年10月1日	2030年9月30日	7,200.00	协商	5,400.00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费	322,547.88	2025年1月1日	2025年8月31日	280,235.00	协商	210,176.25	是	权益法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厂房	72,544,244.55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1,433,524.76	协商	8,575,143.57	是	子公司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二期厂房	4,011,159.99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679,056.00	协商	509,292.00	是	子公司
安徽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厂房	34,715,468.66	2025年8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1,996,308.85	协商	1,497,231.64	是	权益法公司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8,560,421.8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8,560,421.8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8,560,421.8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18,560,421.8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18,560,421.8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19年11月22号	99,242.40	97,927.64	99,242.40		95,030.97		97.04%		6,861.49	7.01	
合计	/	99,242.40	97,927.64	99,242.40		95,030.97		/	/	6,861.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大于“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系因本公司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说明书显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且本公司可转债发行未发生超募情况，所以有关数据的差值系上述原因所致。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发行可转换债券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4,003.12		13,887.15	99.17%	2024年7月	是	否	因常熟地区整车厂发展速度不如预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后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因此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122.11	本项目已实现的营业收入25,729.80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4,801.14万元	是	115.97
发行可转换债券	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1,693.19		21,756.74	100.29%	2024年9月	是	否	因余姚地区整车厂发展速度不如预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后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因此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4,569.87	本项目已实现的营业收入为156,479.79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7,904.14万元	是	-63.55
发行可转换债券	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7,736.15		7,783.68	100.61%	2024年5月	是	否	因上饶地区整车厂发展速度不如预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后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因此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2,293.93	本项目已实现的营业收入为63,088.85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3,015.06万元	是	-47.53
	肇庆年产10万套/件汽车内外饰件项目		否		18,783.07	347.78	15,687.73	83.52%	2024年10月	是	是		-1,075.18	本项目已实现的营业收入为25,444.33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5,726.00万元	否	3,095.34
	安庆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否		16,208.72	796.14	17,244.29	106.39%	2025年12月	是	是		2,798.21	本项目已实现的营业收入为44,307.66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3,071.27万元	否	-1,035.57

	沈阳年产27万套/件宝G78&NA6零部件项目		否		9,018.16	5,717.57	6,871.38	76.19%	2027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否	2,146.78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是		11,800.00		11,8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99,242.41	6,861.49	95,030.97	/	/	/	/	/	8,708.94	/	/	4,211.44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结项，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常熟汽饰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对常熟汽饰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80,030,933	100	0	0	0	-13,683,853	-13,683,853	366,347,08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80,030,933	100	0	0	0	-13,683,853	-13,683,853	366,347,08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80,030,933	100	0	0	0	-13,683,853	-13,683,853	366,347,08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2025年9月23日收市后，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380,030,933股变更为注销后的366,347,080股。本次回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变更，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减少注册资本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9月19日，公司已经完成全部股份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并于2025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发行股本总数为366,347,08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6,347,080元。股份变动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9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4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罗小春	0	108,793,719	2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200	6,635,981	1.81	0	无	0	其他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5,800,000	1.58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9,529	5,616,604	1.53	0	无	0	其他
谭有莲	4,723,700	4,723,700	1.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0,300	4,150,695	1.13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3,755,000	3,755,000	1.02	0	无	0	其他
王卫清	0	3,503,163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建兵	-249,000	3,226,363	0.8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工银瑞信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工银瑞信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951,600	2,951,600	0.8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罗小春	108,793,719		人民币普通股	108,793,7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35,981		人民币普通股	6,635,981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16,604		人民币普通股	5,616,604			
谭有莲	4,7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3,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50,695		人民币普通股	4,150,69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3,7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5,000			
王卫清	3,503,163		人民币普通股	3,503,163			
陶建兵	3,226,363		人民币普通股	3,226,363			
工银瑞信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工银瑞信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9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1,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其表决权全权委托罗小春先生履行。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罗小春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卫清女士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与王卫清女士为夫妻关系；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此表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罗小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男，中国国籍，1956 年出生，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的创始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996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9 年 7 月至今，兼任总经理职务；1999 年 5 月至今，担任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 年 6 月至今，担任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4 月至今，担任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今，担任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4 月至今，担任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5 月至今，担任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7 月至今，担任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 月至今，担任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6 月至今，担任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5 月至今，担任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担任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担任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饰件

	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担任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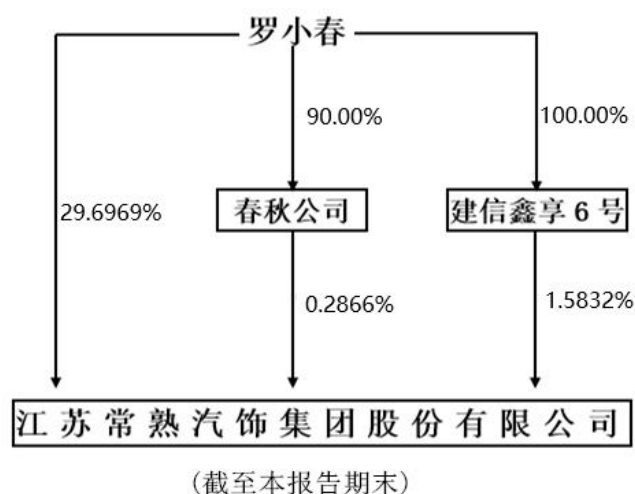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罗小春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现代化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与实际控制人王卫清女士系夫妻关系。罗小春先生和王卫清女士分别持有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90%和10%的股权。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罗小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男，中国国籍，1956年出生，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的创始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1996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兼任总经理职务；1999年5月至今，担任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6月至今，担任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今，担任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8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4月至今，担任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7月至今，担任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月至今，担任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6月至今，担任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5月至今，担任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担任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担任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今，担任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至2023年3月，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担任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担任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p>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卫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德国）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女，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1993年3月至2004年2月，常熟市汽车内饰件材料厂副厂长；2004年2月至2012年11月，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5年3月至今，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7月至今，常熟市海虞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2014年10月，常熟博文工业物流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6月至今，常熟博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今，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4年1月，苏州市常熟汽饰慈善基金会理事长。</p>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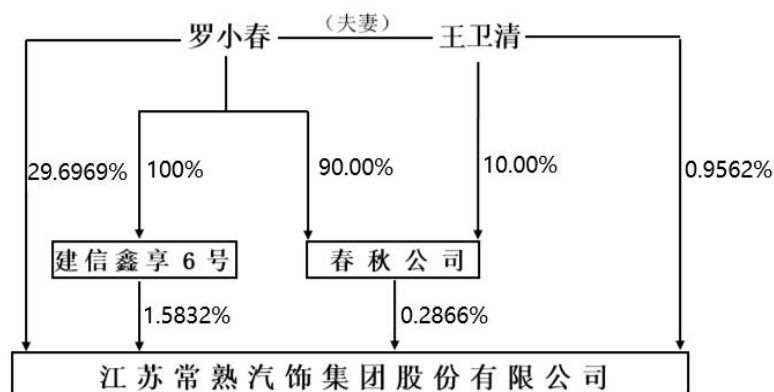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与实际控制人王卫清女士系夫妻关系。罗小春先生和王卫清女士分别持有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和 10%的股权。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罗小春先生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和 2020 年 12 月 1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部分常熟汽饰股份合计 5,800,000 股转让给“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简称“建信鑫享 6 号”或“资管计划”），该资管计划的委托人为罗小春先生本人，因此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建信鑫享 6 号”与罗小春先生形成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常熟汽饰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并向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11 月 2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7,085,498 股（即 1.86%）至 14,170,997 股（即 3.73%）
拟回购金额	15,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4/11/18 至 2025/11/17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13,683,853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2025年9月23日收市后，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1728 号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汽饰）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常熟汽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常熟汽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收入确认</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四十四。</p> <p>2025 年度常熟汽饰实现营业收入 710,985.2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02,385.9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8.79%。</p> <p>由于收入是衡量常熟汽饰业绩表现的重要指标，因此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内在风险，我们因而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p> <p>①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②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的构成和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而评估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③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p>④执行分析性程序，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检查毛利波动的合理性；</p> <p>⑤针对本年确认的收入，在抽样的基础上取得相关收入确认依据，抽查客户提供的看板系统结算资料、下线结算资料和产品（模具）验收资料以确认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和确认政策；</p> <p>⑥针对本年确认的关联方销售收入，抽查经客户确认的发货单单据和结算资料，核对关联方采购数据，并结合关联方的销售情况检查分析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和确认政策；</p> <p>⑦抽样对本期销售执行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⑧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核对产品看板结算或下线结算资料，结合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的确认

投资收益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投资收益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二。

2025年度常熟汽饰实现投资收益17,296.68万元，其中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17,254.69万元，占全年利润总额的47.20%。

由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对常熟汽饰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影响重大，且由于业务特点涉及较多的关联交易，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投资收益的内在风险，我们因而将投资收益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投资收益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收益的确认、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②了解、检查各投资单位最新的工商信息、公司章程、董事会名单等相关资料，分析、判断权益法核算的合理性；

③对主要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或由组成部分会计师审计；了解主要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关注本年度有无重大经营变化；获取其他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检查适用会计政策是否与常熟汽饰一致，复核分析常熟汽饰所确认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的准确性；

④复核并检查当年度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检查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关联交易损益是否已进行抵销；

⑤检查被投资单位的分红情况，以评价其已被正确会计记录。

（三）商誉减值

商誉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商誉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常熟汽饰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账面原值为14,657.16万元。

由于商誉金额对于常熟汽饰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估计，这些关键假设和估计具有固有的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商誉减值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评价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和估计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②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和客观性；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③基于我们对常熟汽饰相关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④基于我们对常熟汽饰所处行业的了解，综合考虑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历史情况以及财务预算等，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各年预测；

⑤将预测销售量和整车厂未来的预计生产供货计划进行比较，测试供货计划对预测销售量的覆盖率情况；通过比较预计供货计划和外部行业发展报告相关信息，评价管理层所作的盈利预测与行业报告差异的合理性；

⑥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⑦聘请的独立评估师对盈利预测中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予以复核，评价未来现金流预测的合理性；

⑧复核公司在财务报告中披露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充分、恰当。

四、其他信息

常熟汽饰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常熟汽饰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常熟汽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常熟汽饰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常熟汽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常熟汽饰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常熟汽饰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稼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颖琪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49,534,204.02	528,930,405.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	324,713,734.24	156,354,328.49
应收账款	(五)	2,965,833,827.25	2,376,542,139.11
应收款项融资	(七)	323,066,168.43	308,542,004.04
预付款项	(八)	19,913,497.20	21,141,788.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120,677,844.07	12,735,845.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919,501,227.91	772,584,903.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	18,144,365.29	25,554,906.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二)	76,413,953.85	31,649,360.18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52,154,394.12	92,960,049.09
流动资产合计		5,469,953,216.38	4,326,995,730.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六)	85,006,421.33	44,901,422.2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2,045,382,275.05	2,110,525,878.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九)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投资性房地产	(二十)	74,378,570.95	79,590,552.65
固定资产	(二十一)	2,987,070,629.71	2,649,126,796.72
在建工程	(二十二)	214,180,749.65	230,944,94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128,886,858.87	70,627,674.51
无形资产		448,188,679.27	432,421,881.4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二十六)	146,571,634.81	146,571,634.81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七)	392,762,034.96	298,721,04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八)	136,637,998.94	122,149,24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九)	12,586,021.37	13,348,66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1,323,640.81	6,312,444,675.91
资产总计		12,261,276,857.19	10,639,440,406.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一)	1,305,498,773.03	1,085,164,503.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四)	461,837,785.33	399,466,108.10
应付账款	(三十五)	2,931,053,664.18	2,207,216,954.95
预收款项	(三十六)	432,685.35	434,851.58
合同负债	(三十七)	191,312,965.93	197,859,774.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八)	83,526,358.26	74,491,240.05
应交税费	(三十九)	86,040,107.89	75,739,685.02
其他应付款	(四十)	299,161,285.36	249,308,348.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二)	182,596,531.57	201,839,191.37
其他流动负债		322,891,993.93	168,938,834.50
流动负债合计		5,864,352,150.83	4,660,459,492.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四十四)	679,494,771.27	402,307,709.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六)	97,007,563.85	50,005,005.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四十九)	3,733,862.10	-
递延收益	(五十)	113,058,329.20	119,641,85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八)	89,371,202.56	92,735,76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2,665,728.98	664,690,332.91
负债合计		6,847,017,879.81	5,325,149,824.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二）	366,347,080.00	380,030,9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四）	1,822,106,337.82	2,007,861,780.02
减：库存股			103,721,996.08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六）	-8,433,519.66	-13,454,963.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八）	190,015,466.50	190,015,466.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九）	2,939,082,363.76	2,719,784,66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09,117,728.42	5,180,515,885.64
少数股东权益		105,141,248.96	133,774,695.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4,258,977.38	5,314,290,58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61,276,857.19	10,639,440,406.35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0,335,458.08	230,468,54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931,907.53	18,116,086.07
应收账款	(一)	61,376,011.15	14,107,712.23
应收款项融资		37,834,696.39	16,348,799.27
预付款项		403,756.86	335,877.51
其他应收款	(二)	2,198,919,808.57	1,653,765,046.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500,000.00	
存货		4,169,843.01	5,469,666.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8,733.19
流动资产合计		2,631,971,481.59	1,939,280,470.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310,412,076.45	3,284,981,617.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投资性房地产		28,108,989.56	31,245,469.89
固定资产		55,671,797.69	62,178,471.19
在建工程		845,156.98	261,467.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342,407.75	40,984,733.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8,249.46	373,27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63,992.90	9,717,50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5,014,436.69	3,543,257,492.14
资产总计		6,196,985,918.28	5,482,537,96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8,860,678.02	990,838,016.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9,680,269.58	28,139,178.58
应付账款		35,926,432.60	769,990.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17,125.14	3,946,760.34
应付职工薪酬		2,950,671.85	2,673,706.50
应交税费		2,913,592.70	2,258,842.31
其他应付款		479,447,506.09	369,257,70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795,384.79	160,910,160.82
其他流动负债		28,083,833.80	18,098,086.07
流动负债合计		2,090,575,494.57	1,576,892,443.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7,380,000.00	233,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34,362.10	
递延收益		24,528,482.20	25,404,499.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035,057.36	45,927,756.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477,901.66	304,632,255.81
负债合计		2,578,053,396.23	1,881,524,69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6,347,080.00	380,030,9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0,068,318.00	1,795,823,760.20
减：库存股			103,721,996.08
其他综合收益		-2,865,257.14	-13,870,456.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015,466.50	190,015,466.50
未分配利润		1,455,366,914.69	1,352,735,556.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18,932,522.05	3,601,013,26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96,985,918.28	5,482,537,962.87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09,852,627.96	5,667,097,519.86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	7,109,852,627.96	5,667,097,519.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58,140,074.49	5,442,028,992.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	6,237,844,775.77	4,798,523,552.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一)	52,883,448.45	48,716,299.82
销售费用	(六十二)	23,491,537.89	31,765,993.44
管理费用	(六十三)	332,654,694.47	302,545,642.35
研发费用	(六十四)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财务费用	(六十五)	45,907,403.20	49,904,069.99
其中：利息费用		53,510,382.40	51,252,691.89
利息收入		6,184,635.03	4,794,807.99
加：其他收益	(六十六)	63,997,308.85	74,123,740.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七)	172,966,759.77	239,093,147.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546,873.70	232,339,690.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九)	24,693,093.51	13,542,863.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	-19,695,927.84	-58,090,329.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19,957,379.81	-62,956,539.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7,675,805.76	-163,956.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040,602.19	430,617,454.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三)	1,275,600.41	8,726,940.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四)	1,729,090.49	410,720.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5,587,112.11	438,933,674.43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五)	48,025,104.38	17,490,840.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62,007.73	421,442,833.7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62,007.73	421,442,833.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195,454.51	425,464,059.2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3,446.78	-4,021,225.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21,444.09	-24,410,981.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21,444.09	-24,910,770.2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05,199.49	-25,159,519.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05,199.49	-25,159,519.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83,755.40	248,749.0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9,849.8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83,755.40	1,008,598.8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9,788.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2,583,451.82	397,031,851.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216,898.60	400,553,289.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33,446.78	-3,521,437.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九）	0.94	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九）	0.94	1.12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65,632,052.01	68,799,815.77
减：营业成本	(四)	17,016,683.84	27,639,317.14
税金及附加		6,250,505.22	6,040,449.76
销售费用		10,717.00	1,395,942.73
管理费用		37,044,574.34	34,834,942.27
研发费用		9,506,761.42	8,874,427.01
财务费用		21,084,763.08	20,537,137.23
其中：利息费用		39,924,175.48	36,601,208.04
利息收入		15,822,284.26	17,625,403.12
加：其他收益		1,074,113.40	1,263,10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35,810,307.97	229,285,795.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770,576.02	229,285,79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93,093.51	13,542,863.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4,362.60	-56,150.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7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896,574.39	213,513,215.54
加：营业外收入		1.63	7,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644.28	37,581.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889,931.74	220,975,634.43
减：所得税费用		6,360,816.63	6,170,35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529,115.11	214,805,284.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529,115.11	214,805,284.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05,199.49	-25,919,369.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05,199.49	-25,159,519.3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05,199.49	-25,159,519.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9,849.8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9,849.8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534,314.60	188,885,914.9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7,261,252.10	3,396,582,846.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527,177.79	2,031,09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七)	197,430,558.20	246,945,91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0,218,988.09	3,645,559,85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9,888,454.88	1,976,430,52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2,712,988.51	937,186,39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672,063.46	278,036,11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七)	283,267,437.31	191,301,72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7,540,944.16	3,382,954,75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8,043.93	262,605,10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36,273.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199,731.95	178,99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4,932.97	5,396,53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0,873.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60,938.11	184,445,40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201,947.15	362,721,960.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71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201,947.15	363,349,67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41,009.04	-178,904,26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8,227,777.83	1,914,471,038.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5,22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9,703,001.97	1,914,471,03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6,505,776.20	1,661,689,012.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658,274.69	214,005,560.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25,248.68	121,742,42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9,389,299.57	1,997,436,997.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13,702.40	-82,965,959.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3,065.38	-353,107.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27,671.91	381,77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757,506.80	362,375,73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285,178.71	362,757,506.80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320,015.04	157,887,79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41,412.07	89,609,31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61,427.11	247,497,11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803,870.72	409,614,462.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641,018.83	32,974,06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13,458.99	7,845,27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63,534.57	15,750,72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521,883.11	466,184,52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0,456.00	-218,687,41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566,278.86	387,574,640.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304,138.11	195,984,318.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500.00	4,470.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117,916.97	583,563,42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4,715.02	1,416,29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057,779.56	280,577,874.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692,494.58	281,994,16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25,422.39	301,569,25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8,828,432.23	1,785,261,339.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828,432.23	1,785,261,33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7,777,211.66	1,585,196,883.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505,965.40	200,555,973.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98,519.13	103,721,996.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1,581,696.19	1,889,474,85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46,736.04	-104,213,513.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394.46	-181,756.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28,307.97	-21,513,420.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754,192.50	232,267,61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682,500.47	210,754,192.50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30,933.00				2,007,861,780.02	103,721,996.08	-13,454,963.75		190,015,466.50		2,719,784,665.95	5,180,515,885.64	133,774,695.74	5,314,290,58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30,933.00				2,007,861,780.02	103,721,996.08	-13,454,963.75		190,015,466.50		2,719,784,665.95	5,180,515,885.64	133,774,695.74	5,314,290,58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83,853.00				-185,755,442.20	-103,721,996.08	5,021,444.09				219,297,697.81	128,601,842.78	-28,633,446.78	99,968,396.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21,444.09				346,967,373.15	351,988,817.24	-28,633,446.78	323,355,370.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83,853.00				-	-							-95,717,299.12		-95,717,299.1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683,853.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81,220.01	96,298,519.13							104,303,216.09		104,303,216.0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66,347,080.00			1,822,106,337.82		8,433,519.66	190,015,466.50		2,939,082,363.76		5,309,117,728.42	105,141,248.96	5,414,258,977.38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30,933.00				2,013,579,392.76		11,455,806.45		190,015,466.50		2,441,746,363.05		5,036,827,961.76	3,232,970.20	5,040,060,93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30,933.00				2,013,579,392.76		11,455,806.45		190,015,466.50		2,441,746,363.05		5,036,827,961.76	3,232,970.20	5,040,060,93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17,612.74	103,721,996.08	-24,910,770.20				278,038,302.90		143,687,923.88	130,541,725.54	274,229,64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10,770.20				441,907,641.59		416,996,871.39	-3,521,437.10	413,475,43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17,612.74	103,721,996.08							-109,439,608.82	134,063,162.64	24,623,553.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0,030,933.00				2,007,861,780.02	103,721,996.08	-13,454,963.75	190,015,466.50	2,719,784,665.95		5,180,515,885.64	133,774,695.74	5,314,290,581.38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30,933.00				1,795,823,760.20	103,721,996.08	-13,870,456.63		190,015,466.50	1,352,735,556.28	3,601,013,26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30,933.00				1,795,823,760.20	103,721,996.08	-13,870,456.63		190,015,466.50	1,352,735,556.28	3,601,013,26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83,853.00				-185,755,442.20	-103,721,996.08	11,005,199.49			102,631,358.41	17,919,258.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05,199.49			230,301,033.75	241,306,233.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83,853.00				-185,755,442.20	-103,721,996.08					-95,717,299.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683,853.00				-186,336,662.21	-200,020,515.21					-200,020,515.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1,220.01	96,298,519.13					104,303,216.09
(三) 利润分配										-127,669,675.34	-127,669,675.3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669,675.34	-127,669,675.3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347,080.00			1,610,068,318.00		-2,865,257.14	190,015,466.50	1,455,366,914.69	3,618,932,522.05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30,933.00			1,795,253,251.02		12,048,912.47		190,015,466.50	1,280,080,987.89	3,657,429,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30,933.00			1,795,253,251.02		12,048,912.47		190,015,466.50	1,280,080,987.89	3,657,429,55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0,509.18	103,721,996.08	-25,919,369.10			72,654,568.39	-56,416,287.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919,369.10			236,523,907.08	210,604,537.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0,509.18	103,721,996.08					-103,151,486.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0,509.18	103,721,996.08					- 103,151,486.90
(三) 利润分配								-163,869,338.69	- 163,869,338.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869,338.69	- 163,869,338.6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30,933.00		1,795,823,760.20	103,721,996.08	-13,870,456.63		190,015,466.50	1,352,735,556.28	3,601,013,263.27

公司负责人：罗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大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概况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常熟市汽车内饰件材料厂、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7月在江苏省常熟市注册成立。经多次改制、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2012年5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822,170.90元。

根据公司2012年9月董事会决议及2012年9月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并经江苏省商务厅2012年9月25日“苏商资[2012]1131号”《省商务厅关于同意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以2012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将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均为人民币210,000,000.00元，2012年11月5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12月2日“证监许可[2016]2974号”《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00,000.00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61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公开发行了9,924,24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99,242.4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7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于2019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常汽转债”，债券代码“113550”。2022年4月，公司提前赎回“常汽转债”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因转股累计形成的股数为100,030,933股。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9月19日，公司已经完成全部股份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并于2025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发行股本总数为366,347,08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6,347,080元。公司注册地址：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汽车饰件开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小春、王卫清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长春常春”）
2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芜湖常春”）
3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常春”）
4	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成都苏春”）
5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常春”）
6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简称“凯得利”）
7	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常春”）

序号	子公司名称
8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常春”）
9	佛山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佛山常春”）
10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常源”）
11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天津技术”）
12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余姚常春”）
13	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上饶常春”）
14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常青智能”）
15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常锐技术”）
16	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常春实业”）
17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安通林”）
18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常熟常春”）
19	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天津蔚春”）
20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宜宾常翼”）
21	WAY Business Solutions GmbH（简称“WAY Business”）
22	WAY People+ GmbH（简称“WAY People”）
23	合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常春”）
24	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肇庆常春”）
25	大连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大连常春”）
26	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安庆常春”）
27	安徽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常春”）
28	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常春”）
29	CAIP Hong Kong Limited（简称“CAIP Hong Kong”）
30	Changshu Automotive Interior Parts (Hungary) Korlátolt Felelősségű Társaság（简称“CAIP Hungary”）
31	CAIP (Luxembourg) S.à r.l.（简称“CAIP Luxembourg”）
32	CAIP (Spain) intelligent Cockpit System S.L.（简称“CAIP Spain”）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WAY Business、WAY People 和 CAIP Luxembourg 的记账本位币为欧元，CAIP Hong Kong 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元，CAIP Hungary 的记账本位币为福林，CAIP Spain 的记账本位币为比索。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

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

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非6+9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的款项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	6+9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长期应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组合	付款期限超过 1 年且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的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 其他应收款

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其他应收款	子公司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预期风险较低的员工借支款项
	企业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按照合同约定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款项
	应收代垫、暂付款、租金等及其他	预期风险较高的垫支款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预期风险较低，如领用员工未离职，可考虑不考虑期限长短，均在信用期内；如果员工离职，按正常账龄计提。

企业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根据相应合同确定信用期。在合同约定的时间段内均属于信用期内，若无合同或超过合同约定，按其本质确定是否在信用期内。

应收代垫、暂付款、租金等：其风险相对其他较高，按实际账龄对照上表进行计提。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途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制模具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

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

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3%-5%	4.75%-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5%	9.50%-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10	0%	10.00%-33.33%
生产用模具	工作量法	按预计产量计提折旧	4%-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厂房及装修工程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经完工，继续发生在所购建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2)、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根据实际工程造价预估转入固定资产；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设备安装工程	1) 相关设备及配套设施已经安装完毕；2)、设备完成调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保持稳定生产运行；
信息系统	1) 相关软件及配套硬件设施已经安装完毕；2)、信息系统完成调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

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期限
电脑软件	2-5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3-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合同关系	预计经济利益年限	预计经济利益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研发领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模具、相关材料等;折旧与摊销费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房屋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设计费主要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待摊销模具成本在相关产品销售时按实际销售数量与预计销售数量占比摊销，当相关产品停产时，未摊销模具成本一次性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预计可使用年限摊销。

待摊销模具成本在相关产品生命周期内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

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补助企业相关资产的购建；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补偿企业相关费用或损失；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

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而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处置回购的库存股收到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冲减库存股；冲减库存股不足的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2、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常春实业	20%
常锐技术	15%
常青智能	15%
芜湖常春	15%
长春常春	15%
常熟常春	15%
沈阳常春	15%
余姚常春	15%
上饶常春	15%
WAY Business	德国当地税率
WAY People	德国当地税率
CAIP Hong Kong	香港当地税率
CAIP Hungary	匈牙利当地税率
CAIP Luxembourg	卢森堡当地税率
CAIP Spain	西班牙当地税率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优惠政策

1) 公司子公司常春实业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子公司芜湖常春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4921，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芜湖常春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公司子公司长春常春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22000632，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长春常春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公司子公司常熟常春于 2025 年更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32009029，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常熟常春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公司子公司沈阳常春于 2024 年更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21000314，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沈阳常春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6) 公司子公司余姚常春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3103236，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余姚常春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7) 公司子公司上饶常春于2024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2436000228, 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 上饶常春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8) 公司子公司常锐技术于2024年12月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2412001706, 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 常锐技术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9) 公司子公司常青智能于2024年12月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GR202412002887, 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 常青智能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子公司常熟常春、长春常春、芜湖常春、天津常春、上饶常春、余姚常春、天津常源、常青智能和常锐技术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484.28	386,068.27
数字货币	160,900.00	
银行存款	536,196,047.08	362,372,538.53
其他货币资金	113,134,772.66	166,171,798.42
合计	649,534,204.02	528,930,405.2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2,795,365.15	5,129,221.57

注: 此数字货币系数字人民币, 是一笔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0,533,300.69	154,893,794.50
履约保证金	2,600,000.00	
用于质押开具商业票据的定期存款	38,110,240.77	
存出投资款	1,471.97	11,278,003.92
司法冻结资金	4,003,811.88	
其他	200.00	1,100.00
合计	155,249,025.31	166,172,898.42

注: 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作剔除。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4,713,734.24	156,354,328.4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24,713,734.24	156,354,328.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4,431,945.4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14,431,945.4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内（含1年）	2,984,109,662.68	2,424,804,190.22
1至2年	68,271,486.58	26,109,567.19
2至3年	7,556,286.62	18,221,007.83
3年以上	47,249,668.25	29,997,334.71
小计	3,107,187,104.13	2,499,132,099.95
减：坏账准备	141,353,276.88	122,589,960.84
合计	2,965,833,827.25	2,376,542,139.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409,332.53	2.52	78,409,332.53	100.00		77,795,900.44	3.11	66,993,276.29	86.11	10,802,624.15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409,332.53	2.52	78,409,332.53	100.00		77,795,900.44	3.11	66,993,276.29	86.11	10,802,624.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8,777,771.60	97.48	62,943,944.35	2.08	2,965,833,827.25	2,421,336,199.51	96.89	55,596,684.55	2.30	2,365,739,514.96
其中：										
账龄组合	2,389,915,904.13	76.92	53,345,638.81	2.23	2,336,570,265.32	1,987,811,309.74	79.54	46,687,334.97	2.35	1,941,123,974.77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638,861,867.47	20.56	9,598,305.54	1.50	629,263,561.93	433,524,889.77	17.35	8,909,349.58	2.06	424,615,540.19
合计	3,107,187,104.13	100.00	141,353,276.88		2,965,833,827.25	2,499,132,099.95	100.00	122,589,960.84		2,376,542,139.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德荣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51,694.21	1,751,694.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90,876.01	1,190,876.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思致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38,312.16	1,138,31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爱驰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4,501,850.68	4,501,85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亿维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8,319,592.36	8,319,592.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集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4,002,678.32	34,002,678.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集度汽车有限公司	191,481.36	191,481.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人运通技术有限公司	2,598,330.81	2,598,330.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人运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142,851.05	142,85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2,352,985.18	2,352,985.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1,282,867.79	21,282,867.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海诺德工贸有限公司	935,812.60	935,81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8,409,332.53	78,409,332.5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8,777,771.60	62,943,944.35	2.08
合计	3,028,777,771.60	62,943,944.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2,589,960.84	18,763,316.04				141,353,276.88
合计	122,589,960.84	18,763,316.04				141,353,276.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54,941,130.36	4,076,474.00	859,017,604.36	27.48	9,700,392.14
客户 2	438,296,026.30		438,296,026.30	14.02	4,567,958.19
客户 3	408,234,976.16		408,234,976.16	13.06	4,806,170.79
客户 4	331,185,108.49		331,185,108.49	10.60	3,311,851.09
客户 5	169,293,949.06		169,293,949.06	5.42	1,692,939.49
合计	2,201,951,190.37	4,076,474.00	2,206,027,664.37	70.58	24,079,311.70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模具开发费尾款	12,338,467.91	506,446.15	11,832,021.76	25,501,336.36	602,816.04	24,898,520.32
自动化设备尾款	6,312,343.53		6,312,343.53	656,596.19	210.00	656,386.19
合计	18,650,811.44	506,446.15	18,144,365.29	26,157,932.55	603,026.04	25,554,906.5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模具开发费尾款	-13,066,498.56	达到收款条件转入应收款项以及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自动化设备尾款	5,655,957.34	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已完成履约义务但还未达到收款条件而确认的合同资产
合计	-7,410,541.22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50,811.44	100.00	506,446.15	2.72	18,144,365.29	26,157,932.55	100.00	603,026.04	2.31	25,554,906.51
其中：										
账龄组合	4,547,130.30	24.38	506,446.15	11.14	4,040,684.15	9,885,523.92	37.79	603,026.04	6.10	9,282,497.88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14,103,681.14	75.62			14,103,681.14	16,272,408.63	62.21			16,272,408.63
合计	18,650,811.44	/	506,446.15	/	18,144,365.29	26,157,932.55	/	603,026.04	/	25,554,906.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或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 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03,026.04	-96,579.89				506,446.15	
合计	603,026.04	-96,579.89				506,446.1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3,066,168.43	308,542,004.04
应收账款		
合计	323,066,168.43	308,542,004.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0,339,000.64	
合计	1,520,339,000.6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08,542,004.04	4,390,051,715.06	4,375,527,550.67		323,066,168.43	
合计	308,542,004.04	4,390,051,715.06	4,375,527,550.67		323,066,168.43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665,788.57	98.76	20,742,815.21	98.11
1至2年	247,130.71	1.24	398,973.44	1.89
2至3年	577.92			
3年以上				
合计	19,913,497.20	100.00	21,141,788.6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春供电公司	1,953,761.74	9.81
吉林省德阳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616,755.19	8.12
上海町谷实有新材料有限公司	967,898.43	4.86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958,158.58	4.81
四川省宜宾普什汽车集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35,256.01	3.69
合计	6,231,829.95	3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177,844.07	12,735,845.50
合计	120,677,844.07	12,735,84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103,500,000.00	
合计	103,5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5,457,174.41	11,068,985.45
1至2年	591,791.79	1,230,682.66
2至3年	938,129.68	321,607.48
3年以上	1,071,658.38	885,242.90
减：坏账准备	880,910.19	770,672.99
合计	17,177,844.07	12,735,845.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企业往来款	7,656,358.56	8,662,459.29
保证金及押金	3,900,675.09	1,851,516.52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89,136.22	11,927.30
应收代垫、暂付款、租金及其他	6,412,584.39	2,980,615.38
合计	18,058,754.26	13,506,518.4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1,054.40		679,618.59	770,672.9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7,148.61		83,088.59	110,237.2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8,203.01		762,707.18	880,910.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0,672.99	110,237.20				880,910.19
合计	770,672.99	110,237.20				880,910.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芜湖天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931,548.19	10.7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19,315.48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07,687.02	7.8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3年以上	80.00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83,364.81	6.55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江苏子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747,747.20	4.14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7,477.47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729,373.02	4.04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7,293.73
合计	5,999,720.24	33.23	/	/	34,166.6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996,037.89	18,794,449.34	169,201,588.55	160,614,740.34	17,183,008.18	143,431,732.16
周转材料	9,658,964.68	197,473.60	9,461,491.08	8,723,221.80	452,492.51	8,270,729.29
自制半成品	112,539,208.41	10,649,192.20	101,890,016.21	90,607,032.60	7,975,289.68	82,631,742.92
委托加工物资	840,264.10	81,307.02	758,957.08	4,112,715.64	29,247.56	4,083,468.08
在产品	92,639,256.44	90,323.87	92,548,932.57	71,236,093.62	91,723.24	71,144,370.38
库存商品	143,868,258.01	15,491,223.33	128,377,034.68	120,387,822.32	11,895,114.73	108,492,707.59
发出商品	52,885,463.52	6,535,423.10	46,350,040.42	18,117,943.25	4,565,091.01	13,552,852.24
在制模具	416,719,749.36	45,806,582.04	370,913,167.32	382,471,403.91	41,494,102.92	340,977,300.99
合计	1,017,147,202.41	97,645,974.50	919,501,227.91	856,270,973.48	83,686,069.83	772,584,903.6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183,008.18	4,972,437.92		3,360,996.76		18,794,449.34
周转材料	452,492.51			255,018.91		197,473.60
自制半成品	7,975,289.68	3,059,643.90		385,741.38		10,649,192.20
委托加工物资	29,247.56	54,092.61		2,033.15		81,307.02
在产品	91,723.24			1,399.37		90,323.87
库存商品	11,895,114.73	5,001,931.97		1,405,823.37		15,491,223.33
发出商品	4,565,091.01	2,100,077.81		129,745.72		6,535,423.10
在制模具	41,494,102.92	4,312,479.12				45,806,582.04
合计	83,686,069.83	19,500,663.32		5,540,758.65		97,645,974.5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6,413,953.85	31,649,360.18
合计	76,413,953.85	31,649,360.1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2,016,956.47	89,852,315.2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7,437.65	3,107,733.84
合计	52,154,394.12	92,960,049.09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62,854,443.22	1,434,068.04	161,420,375.18	77,162,475.82	611,693.44	76,550,782.38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77,131,667.98	717,714.13	76,413,953.85	31,928,748.52	279,388.34	31,649,360.18	
合计	85,722,775.24	716,353.91	85,006,421.33	45,233,727.30	332,305.10	44,901,422.2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85,722,775.24	100.00	716,353.91	0.84	85,006,421.33	45,233,727.30	100.00	332,305.10	0.73	44,901,422.20
其中：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组合	85,722,775.24	100.00	716,353.91	0.84	85,006,421.33	45,233,727.30	100.00	332,305.10	0.73	44,901,422.20
合计	85,722,775.24	100.00	716,353.91		85,006,421.33	45,233,727.30	100.00	332,305.10		44,901,422.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85,722,775.24	716,353.91	0.84
合计	85,722,775.24	716,353.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32,305.10	384,048.81				716,353.91
合计	332,305.10	384,048.81				716,353.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泰斯孚汽车 零部件有限公司	18,912,172.03			3,156,057.23			4,590,000.00			17,478,229.26	
沈阳泰斯孚汽车 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57,592.46			3,238,388.97			3,570,000.00			14,725,981.43	
小计	33,969,764.49			6,394,446.20			8,160,000.00			32,204,210.69	
二、联营企业											
长春派格汽车塑 料技术有限公司	432,673,025.06			69,269,384.58						501,942,409.64	
常熟安通林汽车 饰件有限公司	105,970,946.38			-1,404,610.43						104,566,335.95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3,137,707.13		14,947,155.86			24,000,000.00		164,084,862.99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79,998,122.45		327,054.02					80,325,176.47	7,712,382.31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5,182,508.91		7,970,190.84					23,152,699.75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1,269,593,804.39		80,654,437.03	11,005,199.49	581,220.01	223,500,000.00	771,918.64	1,139,106,579.56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注2）			-3,534,362.10				3,534,362.10		
小计	2,076,556,114.32		168,229,249.80	11,005,199.49	581,220.01	247,500,000.00	4,306,280.74	2,013,178,064.36	7,712,382.31
合计	2,110,525,878.81		174,623,696.00	11,005,199.49	581,220.01	255,660,000.00	4,306,280.74	2,045,382,275.05	7,712,382.31

注1：本期其他主要系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处置收益。

注2：2025年4月28日公司与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资经营合同》，共同成立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40%，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和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履行出资义务，公司在出资义务范围内确认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超额亏损和预计负债。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合计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5,123,223.50	7,717,748.65		142,840,972.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4,790.83			1,484,790.8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6,608,014.33	7,717,748.65		144,325,762.9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195,655.73	1,054,763.77		63,250,419.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42,417.68	154,354.85		6,696,772.53
(1) 计提或摊销	6,337,011.16	154,354.85		6,491,366.01
一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05,406.52			205,40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8,738,073.41	1,209,118.62		69,947,192.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869,940.92	6,508,630.03		74,378,570.95
2. 期初账面价值	72,927,567.77	6,662,984.88		79,590,552.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87,070,629.71	2,649,126,796.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87,070,629.71	2,649,126,796.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生产用模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7,165,520.17	2,942,851,905.49	94,661,750.12	75,889,125.94	15,182,237.08	89,168,802.14	4,684,919,340.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826,271.67	574,663,575.49	12,376,167.40	8,753,389.24	191,959.87	4,832,247.55	735,643,611.22
(1) 购置	-4,045,450.42	43,344,433.38	4,384,103.52	5,305,420.99		3,579,281.32	52,567,788.79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871,722.09	531,319,142.11	7,992,063.88	3,447,968.25	191,959.87	1,252,966.23	683,075,822.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4,790.83	52,874,998.74	1,750,842.39	1,329,054.28			57,439,686.24
(1) 处置或报废		52,874,998.74	1,750,842.39	1,329,054.28			55,954,895.41
(2) 一结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1,484,790.83						1,484,790.83
4. 期末余额	1,600,507,001.01	3,464,640,482.24	105,287,075.13	83,313,460.90	15,374,196.95	94,001,049.69	5,363,123,265.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2,625,985.71	1,346,095,433.10	65,561,446.73	54,819,581.14	12,155,958.10	81,359,073.22	2,032,617,47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9,385,174.71	279,392,351.08	13,576,839.79	10,351,664.00	902,529.13	823,534.29	374,432,093.00
(1) 计提	69,385,174.71	279,392,351.08	13,576,839.79	10,351,664.00	902,529.13	823,534.29	374,432,093.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406.52	32,387,230.78	1,238,512.89	814,058.68			34,645,208.87
(1) 处置或报废		32,387,230.78	1,238,512.89	814,058.68			34,439,802.35
(2) 一结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05,406.52						205,406.52
4. 期末余额	541,805,753.90	1,593,100,553.40	77,899,773.63	64,357,186.46	13,058,487.23	82,182,607.51	2,372,404,362.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75,066.22					3,175,06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53,296.38					553,296.38
(1) 计提		553,296.38					553,296.38
3. 本期减少金额		80,088.52					80,088.52
(1) 处置或报废		80,088.52					80,088.52
4. 期末余额		3,648,274.08					3,648,274.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8,701,247.11	1,867,891,654.76	27,387,301.50	18,956,274.44	2,315,709.72	11,818,442.18	2,987,070,629.71
2. 期初账面价值	994,539,534.46	1,593,581,406.17	29,100,303.39	21,069,544.80	3,026,278.98	7,809,728.92	2,649,126,796.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肇庆常春	89,205,339.37	申请产权证明及办理登记手续中
沈阳常春	15,535,488.23	申请产权证明及办理登记手续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4,180,749.65	230,944,945.27
工程物资		
合计	214,180,749.65	230,944,945.27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及装修工程	3,679,358.01		3,679,358.01	35,643,052.84		35,643,052.84
设备安装工程	209,248,759.52		209,248,759.52	194,807,706.73		194,807,706.73
信息系统	3,949,050.66	2,696,418.54	1,252,632.12	3,525,194.64	3,031,008.94	494,185.70
合计	216,877,168.19	2,696,418.54	214,180,749.65	233,975,954.21	3,031,008.94	230,944,945.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 厂房及装修工程												
安徽常春厂房工程		10,812,706.30	106,740,750.60	117,553,456.90		0.00						
安庆常春厂房工程		1,069,252.69	298,165.14	1,192,660.55		174,757.28						
常熟汽饰装修工程			2,100,000.00	2,100,000.00								
成都苏春装修工程		5,574,695.85	2,303,734.65		7,878,430.50							
沈阳常春厂房工程		18,186,398.00	3,684,253.29	21,182,743.03		687,908.26						
天津常春厂房工程			316,200.85	316,200.85								
芜湖常春厂房工程			19,417.48	19,417.48								
余姚常春装修工程			4,361,320.71	1,544,628.24		2,816,692.47						
(2) 设备安装工程												

模具检具试制安装		4,247,111.65	13,751,989.68	13,362,675.66		4,636,425.67						
其他设备		26,477,978.37	222,797,307.18	207,491,580.46	3,285,653.03	38,498,052.06						
注塑机、焊接机等设备安装		164,082,616.71	320,832,124.34	318,312,459.26	488,000.00	166,114,281.79						
(3) 信息系统												
信息系统		3,525,194.64	1,845,369.07		1,421,513.05	3,949,050.66						
合计		233,975,954.21	679,050,632.99	683,075,822.43	13,073,596.59	216,877,168.19	/	/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系结转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信息系统	3,031,008.94		334,590.40	2,696,418.54	预计不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
合计	3,031,008.94		334,590.40	2,696,418.5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280,908.21	2,251,584.16	116,532,49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92,630,075.14	282,293.32	92,912,368.46
— 新增租赁	92,630,075.14	282,293.32	92,912,368.4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81,547.41	652,234.41	21,033,781.82
— 处置	20,381,547.41	652,234.41	21,033,781.82
4. 期末余额	186,529,435.94	1,881,643.07	188,411,079.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649,367.42	1,255,450.44	45,904,817.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5,789,772.01	638,635.25	26,428,407.26
(1) 计提	25,789,772.01	638,635.25	26,428,407.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56,770.57	652,234.41	12,809,004.98
(1) 处置	12,156,770.57	652,234.41	12,809,004.98
4. 期末余额	58,282,368.86	1,241,851.28	59,524,220.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247,067.08	639,791.79	128,886,858.87
2. 期初账面价值	69,631,540.79	996,133.72	70,627,674.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同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4,894,432.75	46,015,672.13	32,524,459.25	1,583,756.77	93,337,844.85	548,356,16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101,921.50	3,015,706.03				38,117,627.53
(1) 购置	35,101,921.50	1,495,479.34				36,597,400.84
(2) 在建工程转入		1,520,226.69				1,520,226.6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7,557.65				247,557.65
(1) 处置		247,557.65				247,557.65
4. 期末余额	409,996,354.25	48,783,820.51	32,524,459.25	1,583,756.77	93,337,844.85	586,226,235.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8,864,334.73	30,214,932.92	5,271,259.89	1,583,756.77		115,934,28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81,341.54	5,389,005.18	2,826,378.81		5,851,921.52	22,148,647.05
(1) 计提	8,081,341.54	5,389,005.18	2,826,378.81		5,851,921.52	22,148,647.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5,375.00				45,375.00
(1) 处置		45,375.00				45,375.00

4. 期末余额	86,945,676.27	35,558,563.10	8,097,638.70	1,583,756.77	5,851,921.52	138,037,556.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3,050,677.98	13,225,257.41	24,426,820.55		87,485,923.33	448,188,679.27
2. 期初账面价值	296,030,098.02	15,800,739.21	27,253,199.36		93,337,844.85	432,421,881.44

注 1：根据孙公司合肥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的贷款协议，孙公司合肥常春以土地使用权和厂房设定抵押向农业银行常熟支行借款，抵押信息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1,176.46 万元。

注 2：根据孙公司安徽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的贷款协议，孙公司安徽常春以土地使用权和厂房设定抵押向农业银行常熟支行借款，抵押信息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3,451.69 万元。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天津安通林	112,857,765.78	112,857,765.78
WAY Business	26,236,930.77	26,236,930.77
WAY People	7,476,938.26	7,476,938.26
合计	146,571,634.81	146,571,634.8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天津安通林	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是
WAY Business	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是
WAY People	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天津安通林	255,344,075.95	269,000,000.00		5年	预测期收入平均增长率12.25%，预测期平均销售毛利率10.21%，预测期的税前折现率13.56%；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稳定期收入平均增长率0.00，稳定期平均销售毛利率0.00，稳定期的税前折现率0.00；	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
WAY Business	48,656,135.48	49,495,355.00		5年	预测期收入平均增长率1.30%，预测期平均销售毛利率23.51%，预测期的税前折现率10.46%；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稳定期收入平均增长率2%；	IMF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2029年度德国通货膨胀的预测数据确定永续增长率为2%
WAY People	13,594,433.20	14,576,835.00		5年	预测期收入平均增长率12.32%，预测期平均销售毛利率13.01%，预测期的税前折现率10.8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稳定期收入平均增长率2%；	IMF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2029年度德国通货膨胀的预测数据确定永续增长率为2%
合计	317,594,644.63	333,072,19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332,214.90	12,574,610.84	7,275,928.61		20,630,897.13
待摊销模具成本	241,235,604.28	266,344,156.42	204,592,698.20		302,987,062.50
其他	42,153,222.65	42,516,183.97	15,525,331.29		69,144,075.33
合计	298,721,041.83	321,434,951.23	227,393,958.10		392,762,034.96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3,083,928.82	48,209,644.30	230,190,216.78	41,097,048.67
权益法影响	29,001,630.88	7,250,407.72	30,460,055.39	7,615,013.85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78,082,269.55	14,510,583.66	81,119,997.57	14,365,156.95
预提费用	3,944,879.85	986,219.96	5,060,134.41	1,131,447.21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155,588,662.22	39,846,482.39	126,204,908.33	33,788,865.62
售后质保义务形成的预计负债	16,575,157.02	2,873,016.94	11,285,759.02	1,961,729.24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44,140,206.49	8,999,701.43	45,132,311.78	9,742,306.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2,696,881.68	26,944,526.12	98,403,252.16	21,274,930.33
其他	1,791,083.56	268,662.53	2,086,683.06	313,002.46
合计	734,904,700.08	149,889,245.05	629,943,318.50	131,289,501.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32,319,627.51	8,079,906.88	7,626,534.02	1,906,633.51
折旧或摊销差	242,339,521.89	41,782,992.61	274,442,073.24	45,624,379.07
投资收益	175,000,000.00	43,750,000.00	175,000,000.00	43,750,000.00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41,711,645.29	8,647,007.61	41,556,406.56	9,318,589.37
其他	2,416,943.89	362,541.57	8,509,477.92	1,276,421.68
合计	493,787,738.58	102,622,448.67	507,134,491.74	101,876,023.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1,246.11	136,637,998.94	9,140,259.74	122,149,24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51,246.11	89,371,202.56	9,140,259.74	92,735,763.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597,488.28	15,445,437.71
可抵扣亏损	399,779,809.74	234,731,125.53
合计	414,377,298.02	250,176,563.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44,569,491.75	
2026年	40,222,096.96	75,315,079.42	
2027年	19,821,595.91	38,217,595.14	
2028年	23,856,238.42	39,560,942.33	
2029年	97,059,560.64	37,068,016.89	
2030年及以上	218,820,317.81		
合计	399,779,809.74	234,731,125.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地产、工程、设备等款项	12,586,021.37		12,586,021.37	13,348,660.52		13,348,660.52
合计	12,586,021.37		12,586,021.37	13,348,660.52		13,348,660.52

3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5,249,025.31	155,249,025.3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出投资款等	166,172,898.42	166,172,898.42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出投资款等
应收票据					34,446.73	34,446.73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96,743,347.94	96,743,347.94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长期股权投资-长春富晟集团20%股权					846,395,869.59	846,395,869.59	质押	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47,662,036.08	46,281,482.13	抵押	借款抵押	12,560,114.58	12,015,843.97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56,759,253.83	241,122,743.51	抵押	借款抵押	139,205,796.93	132,042,953.84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459,670,315.22	442,653,250.95	/	/	1,261,112,474.19	1,253,405,360.49	/	/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78,860,678.02	990,838,016.57
保证借款（注）	114,089,823.40	94,326,487.15
非6+9票据贴现未到期	12,548,271.61	
合计	1,305,498,773.03	1,085,164,503.7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根据子公司天津常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签订的贷款协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借款本息合计40,028,541.63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根据子公司天津常源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贷款协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本息合计28,019,833.27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根据子公司宜宾常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贷款协议，约定其向宜宾常翼提供不超过5000.00万元的保证借款，上述借款由本公司与宜宾常翼少数股东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分别提供3,250万元及1,7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借款本息合计16,011,833.34元。

（3）根据子公司WAY Business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贷款协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本息合计3,646,362.1欧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61,837,785.33	399,466,108.10
合计	461,837,785.33	399,466,108.10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931,053,664.18	2,207,216,954.95
合计	2,931,053,664.18	2,207,216,954.9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32,685.35	434,851.58
合计	432,685.35	434,851.5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模具及零部件款等	191,312,965.93	197,859,774.69
合计	191,312,965.93	197,859,774.6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模具及零部件款等	-6,546,808.76	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
合计	-6,546,808.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882,921.28	1,004,488,755.73	995,898,058.92	82,473,618.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0,058.77	97,116,624.83	96,623,943.43	1,052,740.17
三、辞退福利	48,260.00	711,831.64	760,091.6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491,240.05	1,102,317,212.20	1,093,282,093.99	83,526,358.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313,782.24	870,346,465.66	862,586,167.32	77,074,080.58
二、职工福利费	980,205.38	33,828,681.53	33,202,508.09	1,606,378.82
三、社会保险费	458,101.72	54,653,566.33	54,498,341.68	613,326.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9,121.46	47,905,886.61	47,747,274.62	537,733.45
工伤保险费	51,493.49	5,015,060.44	5,005,751.70	60,802.23
生育保险费	27,486.77	1,732,619.28	1,745,315.36	14,790.69
四、住房公积金	290,947.37	38,734,037.67	38,588,643.72	436,341.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9,884.57	6,926,004.54	7,022,398.11	2,743,491.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3,882,921.28	1,004,488,755.73	995,898,058.92	82,473,618.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1,362.38	92,980,370.82	92,496,844.12	1,024,889.08
2、失业保险费	18,696.39	4,136,254.01	4,127,099.31	27,851.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60,058.77	97,116,624.83	96,623,943.43	1,052,740.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232,978.33	24,988,542.97
企业所得税	32,694,449.68	28,959,056.69
个人所得税	13,269,282.08	12,700,43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6,759.00	1,365,897.90
房产税	4,828,482.65	3,599,719.32
教育费附加	788,442.69	985,130.77
土地使用税	1,713,056.74	1,510,236.47
其他	2,486,656.72	1,630,661.15
合计	86,040,107.89	75,739,685.02

40、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9,161,285.36	249,308,348.08
合计	299,161,285.36	249,308,34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95,592,211.39	168,619,259.56
预提费用	86,210,967.94	68,676,723.93
保证金及押金	2,496,064.96	2,183,224.96
企业及个人往来	13,730,305.72	9,816,953.79
其他	1,131,735.35	12,185.84
合计	299,161,285.36	249,308,348.0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151,152,420.58	180,425,684.7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444,110.99	21,413,506.62
合计	182,596,531.57	201,839,191.37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孙公司合肥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以土地使用权和厂房设定抵押的借款，抵押信息详见附注五、（三十四）长期借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肥常春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本金190,202,872.72元，其中12,282,783.56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2)、根据孙公司安徽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以土地使用权和厂房设定抵押的借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徽常春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本息合计91,366,019.42元，其中74,252.23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3)、2024年11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署专项借款合同，借款用于回购公司股票，借款期限3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179,205,251.92元，其中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1,005,251.92元。

(4)、2025年5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署专项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99,568,968.49元，其中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1,068,968.49元。

(5)、2024年5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署信用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79,967,422.47元，均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6)、2025年7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署信用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30,020,794.52元，其中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3,020,794.52元。

(7)、2024年11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署信用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49,338,629.59元，均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8)、2025年7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署信用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息余额为108,074,317.81元，其中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4,394,317.80元。

4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15,685.95	112.59
产品质量保证	20,192,634.18	14,358,783.93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相应应付款项	301,883,673.80	154,579,937.98
合计	322,891,993.93	168,938,834.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信用借款（注）	269,211,856.35	165,765,457.43
信用借款	410,282,914.92	236,542,252.17
保证借款		
合计	679,494,771.27	402,307,709.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根据孙公司合肥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的贷款协议，合肥常春以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147336号土地使用权和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62787号、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62793号

及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62795 号厂房设定抵押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常春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本息合计 177,920,089.16 元，其中 12,282,783.56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2)、根据孙公司安徽常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常熟支行”）签署的贷款协议，安徽常春以皖（2025）不动产权第 1770211 号不动产权和皖（2025）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1838311 号至皖（2025）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1838319 号厂房设定抵押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常春向农行常熟支行借款本息合计 91,291,767.19 元，其中 74,252.23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97,007,563.85	50,005,005.60
合计	97,007,563.85	50,005,005.60

47、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联营公司超额亏损（注）	3,534,362.10		
合同预计损失	199,500.00		
合计	3,733,862.10		/

注：2025年4月28日公司与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资经营合同》，共同成立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40%，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和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履行出资义务，公司在出资义务范围内确认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超额亏损。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19,641,853.82	10,422,728.66	17,006,253.28	113,058,329.20	
合计	119,641,853.82	10,422,728.66	17,006,253.28	113,058,329.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回购注销（注）	小计	
股份总数	380,030,933.00				-13,683,853.00	-13,683,853.00	366,347,080.00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07,861,780.02		186,336,662.21	1,821,525,117.81
其他资本公积		581,220.01		581,220.01
合计	2,007,861,780.02	581,220.01	186,336,662.21	1,822,106,337.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年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导致公司资本增加581,220.02元。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库存股 (注)	103,721,996.08	96,298,519.13	200,020,515.21	
合计	103,721,996.08	96,298,519.13	200,020,515.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9月19日，公司已经完成全部股份回购，实际回购股份13,683,853股，于2025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本次回购的股份。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08,512.34	11,005,199.49				11,005,199.49	-2,103,312.8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08,512.34	11,005,199.49				11,005,199.49	-2,103,312.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451.41	-5,983,755.40				-5,983,755.40	-6,330,206.8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	-761,944.29						-761,944.29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5,492.88	-5,983,755.40				-5,983,755.40	-5,568,262.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454,963.75	5,021,444.09				5,021,444.09	-8,433,519.6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注：本年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和减少系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0,015,466.50			190,015,466.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0,015,466.50			190,015,466.50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19,784,665.95	2,441,746,363.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19,784,665.95	2,441,746,363.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195,454.51	425,464,059.27
加：当期转入留存收益（注）	771,918.64	16,443,582.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669,675.34	163,869,338.6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9,082,363.76	2,719,784,665.95

注：本年公司直接转入利润分配的金额系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直接调整利

利润分配的所有者权益变动金额 771,918.64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23,859,055.90	6,184,585,087.27	5,588,545,166.10	4,766,949,492.76
其他业务	85,993,572.06	53,259,688.50	78,552,353.76	31,574,060.22
合计	7,109,852,627.96	6,237,844,775.77	5,667,097,519.86	4,798,523,552.98

(2).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6,342,990,115.53	5,614,189,335.54
模检具开发费等	680,868,940.37	570,395,751.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6,884,725,238.33	6,058,813,123.21
国外	139,133,817.57	125,771,964.06
合计	7,023,859,055.90	6,184,585,087.27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9,461,852.05	9,657,851.10
房产税	22,554,654.50	21,005,187.37
教育费附加	7,218,365.80	6,970,973.71
土地使用税	5,460,130.75	4,897,906.31
其他	8,188,445.35	6,184,381.33
合计	52,883,448.45	48,716,299.82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98,007.10	20,758,099.89
业务招待费	1,083,576.24	3,256,816.64
车辆、仓储运杂费	2,188,768.76	3,752,722.33
其他	2,521,185.79	3,998,354.58
合计	23,491,537.89	31,765,993.44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0,654,482.79	180,416,536.92
办公费	3,743,219.27	5,608,983.77
差旅费	5,878,135.49	4,905,219.61
修理费	3,115,616.60	4,029,602.58
业务招待费	3,950,761.46	4,078,143.20
车辆、仓储运杂费	3,373,747.39	2,125,088.35
无形资产摊销	10,530,277.20	10,185,520.97
折旧费	32,404,865.66	35,104,181.28
中介咨询费	20,185,682.75	11,239,116.02
其他	48,817,905.86	44,853,249.65
合计	332,654,694.47	302,545,642.35

64、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3,914,687.29	123,220,272.64
研发领料	40,866,024.05	37,103,822.42
检验费	19,514,234.06	11,007,388.74
折旧与摊销费	10,814,295.83	4,976,583.26
差旅费	7,052,656.66	4,723,980.34
设计费	16,613,700.63	10,206,779.50
其他	16,582,616.19	19,334,606.77
合计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510,382.40	51,252,691.8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926,314.42	2,024,822.45
减：利息收入	6,184,635.03	4,794,807.99
汇兑损益	-3,298,232.96	1,390,565.08
其他	1,879,888.79	2,055,621.01
合计	45,907,403.20	49,904,069.99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098,160.15	38,160,817.43
进项税加计抵减	28,584,991.09	35,224,410.3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14,157.61	738,513.07
合计	63,997,308.85	74,123,740.86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2,546,873.70	232,339,690.3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注）	380,154.12	6,753,45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731.95	
合计	172,966,759.77	239,093,147.92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与债务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破产重组收到的款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全额收到清偿款项。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93,093.51	13,542,863.49
合计	24,693,093.51	13,542,863.49

70、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763,316.04	57,260,769.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0,237.20	355,697.9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84,048.81	286,600.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38,325.79	187,260.69
合计	19,695,927.84	58,090,329.05

7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6,579.89	-63,728.6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500,663.32	63,020,268.6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53,296.3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9,957,379.81	62,956,539.99

7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或损失	-8,467,752.33	-218,429.69
处置使用权资产利得或损失	746,571.57	54,473.06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或损失	45,375.00	
合计	-7,675,805.76	-163,956.63

7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07,450.54	
违约金、罚款收入	10,634.00	7,540,765.41	10,634.00
其他	1,264,966.41	978,724.60	1,264,966.41
合计	1,275,600.41	8,726,940.55	1,275,600.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6,649.91	120,723.17	366,649.91
罚款滞纳金支出	884,899.85	11,448.70	884,899.85
赔偿支出	10,000.00		10,000.00
其他	467,540.73	278,548.46	467,540.73
合计	1,729,090.49	410,720.33	1,729,090.49

75、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102,385.37	60,487,41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77,280.99	-42,996,570.21
合计	48,025,104.38	17,490,840.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5,587,112.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396,77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87,47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213,959.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9,518,305.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48,970,290.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0,959.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032,700.01
所得税费用	48,025,104.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十六）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10,799,871.80	7,582,281.94
2、专项补贴、补助款	30,775,635.53	61,699,506.14
3、租赁收入	50,176,648.68	15,238,705.20
4、利息收入	6,184,635.03	4,794,807.99
5、营业外收入	613,318.15	8,519,490.01
6、收回保证金	98,880,449.01	149,111,126.16
合计	197,430,558.20	246,945,917.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企业间往来	8,765,076.29	6,473,525.35
2、销售费用支出	5,674,634.05	10,398,364.06
3、管理费用支出	90,172,614.22	71,754,316.50
4、研发费用支出	87,456,207.48	90,256,793.03
5、财务费用支出	1,879,888.79	2,055,621.01
6、营业外支出	1,362,440.58	289,997.16
7、保证金支出	87,956,575.90	10,073,111.21
合计	283,267,437.31	191,301,728.3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本金收回	18,536,273.19	
合营、联营公司分红	152,160,000.00	178,998,000.00
合计	170,696,273.19	178,998,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厂房购置支付的资金	274,201,947.15	362,721,960.48
合计	274,201,947.15	362,721,960.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26,926,729.55	18,020,428.75
股票回购资金	96,298,519.13	103,721,996.08
合计	123,225,248.68	121,742,42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7,562,007.73	421,442,833.7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9,695,927.84	58,090,329.05
资产减值损失	19,957,379.81	62,956,539.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0,923,459.01	338,076,063.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428,407.26	22,534,687.48
无形资产摊销	22,148,647.05	12,136,953.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393,958.10	335,097,42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75,805.76	163,956.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649.91	-86,727.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93,093.51	-13,542,863.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822,739.03	51,349,656.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966,759.77	-239,093,14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88,757.36	-36,784,17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4,561.33	-4,386,613.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416,987.58	-92,010,013.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1,414,230.74	-658,130,858.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0,047,452.72	4,791,057.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8,043.93	262,605,103.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4,285,178.71	362,757,506.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2,757,506.80	362,375,734.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27,671.91	381,771.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4,285,178.71	362,757,506.80
其中：库存现金	42,484.28	386,068.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4,081,794.43	362,371,438.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160,9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285,178.71	362,757,506.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0,533,300.69	154,893,794.50	
履约保证金	2,600,000.00		
用于质押开具商业票据的定期存款	38,110,240.77		
存出投资款	1,471.97	11,278,003.92	
司法冻结资金	4,003,811.88		
其他	200.00	1,100.00	
合计	155,249,025.31	166,172,898.42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1,234,170.11
其中：美元	991,330.55	7.0288	6,967,864.19
欧元	12,660,592.06	8.2355	104,266,305.92
应收账款			5,328,696.79
其中：美元	559,449.02	8.2355	4,607,342.40
福林	15,392.80	46.8631	721,354.39
其他应收款			2,449,548.76
其中：欧元	297,437.77	8.2355	2,449,548.76
短期借款			30,029,615.16
其中：欧元	3,646,362.11	8.2355	30,029,615.16
长期借款			2,902,914.92
其中：欧元	352,488.00	8.2355	2,902,914.92
应付账款			583,950.23
其中：欧元	70,906.47	8.2355	583,950.23
其他应付款			4,527,520.57
其中：欧元	549,756.61	8.2355	4,527,520.5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主要经营地为德国、匈牙利、西班牙、卢森堡等，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81、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926,314.42	2,024,822.4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69,762.67	1,347,845.1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926,729.55	18,020,428.7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3,210,608.30	
合计	53,210,608.3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825,484.89	25,281,087.45
第二年	11,876,685.92	8,672,999.18
第三年	8,990,107.14	8,774,305.17
第四年	9,096,478.42	8,878,715.14
第五年	9,198,260.90	9,065,086.42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990,899.95	9,980,275.45

(2).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82、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3、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3,914,687.29	123,220,272.64
研发领料	40,866,024.05	37,103,822.42
检验费	19,514,234.06	11,007,388.74
折旧与摊销费	10,814,295.83	4,976,583.26
差旅费	7,052,656.66	4,723,980.34
设计费	16,613,700.63	10,206,779.50
其他	16,582,616.19	19,334,606.77
合计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5,358,214.71	210,573,433.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在欧洲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2月5日投资设立CAIP Luxembourg，投资比例为100%。

2025年8月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投资的卢森堡子公司在西班牙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本期投资设立CAIP Spain，投资比例为100%，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无实际业务开展。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熟常春	常熟市	2,000.00	常熟市	工业	100.00		设立
长春常春	长春市	19,500.00	长春市	工业	100.00		设立
芜湖常春	芜湖市	12,000.00	芜湖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北京常春	北京市	23,000.00	北京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沈阳常春	沈阳市	20,200.00	沈阳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江苏常春	常熟市	500.00	常熟市	技术研发	100.00		购买
凯得利	常熟市	50.00	常熟市	工业	100.00		购买
成都苏春	成都市	2,000.00	成都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天津常春	天津市	30,000.00	天津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天津常源	天津市	13,380.00	天津市	工业	95.59		设立
天津技术	天津市	20,000.00	天津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佛山常春	佛山市	600.00	佛山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余姚常春	余姚市	10,000.00	余姚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上饶常春	上饶市	3,000.00	上饶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天津安通林	天津市	19,500.00	天津市	工业	90.00		购买
常青智能	天津市	500.00	天津市	工业	95.00		设立
常锐技术	天津市	300.00	天津市	工业	95.00		设立
常春实业	常熟市	5,000.00	常熟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天津蔚春	天津市	4,096.9571	天津市	技术研发设计	100.00		设立
宜宾常翼	宜宾市	5,000.00	宜宾市	工业	65.00		设立
WAY Business	德国	250,000 欧元	德国	技术研发设计	100.00		购买
WAY People	德国	25,000 欧元	德国	技术研发设计	100.00		购买
合肥常春	合肥市	20,000.00	合肥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大连常春	大连市	2,000.00	大连市	工业		100.00	设立
肇庆常春	肇庆市	10,000.00	肇庆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安庆常春	安庆市	8,000.00	安庆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安徽常春	芜湖市	6,000.00	芜湖市	工业		100.00	设立
金华常春	金华市	6,122.449	金华市	工业		51.00	购买
CAIP Hong Kong	香港	HKD 1 万元	香港	工业	100.00		设立
CAIP Hungary	匈牙利	HUF300 万元	匈牙利	工业		100.00	设立
CAIP Luxembourg	卢森堡	12,000 欧元	卢森堡	工业		100.00	设立
CAIP Spain	西班牙	3,000 欧元	西班牙	工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安通林	10.00%	-1,758,042.85		-1,233,017.74
金华常春	49.00%	-29,183,146.37		93,273,054.20
天津常源	4.41%	776,154.77		3,357,888.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安通林	226,524,768.50	192,899,696.95	419,424,465.45	385,069,258.20	46,685,384.65	431,754,642.85	232,786,206.07	125,223,972.86	358,010,178.93	350,291,511.50	2,468,416.34	352,759,927.84
天津常源	335,084,909.79	226,299,200.42	561,384,110.21	438,335,060.95	46,950,567.79	485,285,628.74	307,223,712.39	213,635,905.42	520,859,617.81	453,663,014.52	8,687,808.08	462,350,822.60
金华常春	414,288,236.32	328,156,088.04	742,444,324.36	496,141,584.45	55,949,568.08	552,091,152.53	32,439,103.31	742,444,324.36	774,883,427.67	222,175.61		222,175.6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津安通林	317,273,462.27	-17,580,428.49	-17,580,428.49	28,305,066.69	396,291,691.89	-28,263,477.59	-28,263,477.59	27,680,291.40
天津常源	332,752,502.35	17,589,686.26	17,589,686.26	12,520,829.70	348,979,878.60	20,004,414.07	20,004,414.07	10,475,170.55
金华常春	266,808,261.07	-59,557,441.57	-59,557,441.57	-105,860,465.37		-89,386.60	-89,386.60	-316,919.8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工业	30.00		权益法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工业	49.999		权益法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工业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长春富晟集团	长春派格	长春安通林	长春富晟集团	长春派格	长春安通林
流动资产	5,331,505,497.30	1,295,081,208.81	533,519,373.20	4,809,231,174.73	1,220,924,244.16	573,059,637.54
非流动资产	3,947,720,610.68	1,191,319,094.17	183,581,697.36	4,010,877,622.57	1,034,320,463.91	208,522,967.24
资产合计	9,279,226,107.98	2,486,400,302.98	717,101,070.56	8,820,108,797.30	2,255,244,708.07	781,582,604.78
流动负债	4,575,984,723.75	1,434,376,470.70	289,820,184.49	3,737,377,893.82	1,320,331,314.79	323,948,944.42
非流动负债	357,755,595.42	30,568,437.77	6,322,004.03	308,751,704.25	50,853,022.02	17,371,678.63
负债合计	4,933,740,319.17	1,464,944,908.47	296,142,188.52	4,046,129,598.07	1,371,184,336.81	341,320,623.05
少数股东权益	647,257,921.78			633,284,896.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98,227,867.03	1,021,455,394.51	420,958,882.04	4,140,694,303.17	884,060,371.26	440,261,981.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90,307,220.28	510,717,482.70	168,383,552.82	1,220,794,445.11	442,021,345.03	176,104,792.69
调整事项	48,799,359.28	-8,775,073.06	-4,298,689.82	48,799,359.28	-9,348,319.96	-2,967,085.56
—商誉	48,799,359.28			48,799,359.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75,073.06	-4,298,689.82		-9,348,319.96	-2,967,085.56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9,106,579.56	501,942,409.64	164,084,862.99	1,269,593,804.38	432,673,025.07	173,137,707.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178,679,807.27	2,262,932,291.49	919,369,156.85	8,239,299,290.62	2,377,837,932.48	1,225,378,420.67
净利润	364,862,575.29	137,395,023.25	40,696,900.31	364,381,933.54	188,031,882.57	76,873,304.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6,683,998.29			-86,397,896.99		
综合收益总额	401,546,573.58	137,395,023.25	40,696,900.31	277,984,036.55	188,031,882.57	76,873,304.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23,500,000.00		24,000,000.00	45,000,000.00	99,998,000.00	24,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204,210.69	33,969,764.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706,564.77	8,905,705.0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706,564.77	8,905,705.0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331,829.86	201,151,577.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29,934.40	25,670,050.2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29,934.40	25,670,050.2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9,641,853.82	10,422,728.66		17,006,253.28		113,058,329.20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7,006,253.28	27,556,877.34
与收益相关	18,091,906.87	10,603,940.09
合计	35,098,160.15	38,160,817.4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权益工具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流动性风险

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银行借款		1,456,651,193.61	133,650,000.00	126,135,504.08	419,709,267.19	2,136,145,964.88	2,136,145,964.88	
应付票据		461,837,785.33				461,837,785.33	461,837,785.33	
应付账款		2,931,053,664.18				2,931,053,664.18	2,931,053,664.18	
其他应付款		229,302,493.17	47,890,173.01	12,718,686.12	9,249,933.06	299,161,285.36	299,161,285.36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租赁款）		31,444,110.99	25,905,383.63	51,134,626.90	19,967,553.31	128,451,674.84	128,451,674.84	
合计		5,110,289,247.28	207,445,556.64	189,988,817.10	448,926,753.56	5,956,650,374.59	5,956,650,374.5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65,590,188.47	115,675,861.92	133,000,000.00	153,631,847.68	1,667,897,898.07	1,667,897,898.07	
应付票据		399,466,108.10				399,466,108.10	399,466,108.10	
应付账款		2,207,216,954.95				2,207,216,954.95	2,207,216,954.95	
其他应付款		214,508,591.25	9,844,292.73	24,536,690.30	418,773.80	249,308,348.08	249,308,348.08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租赁款）		21,413,506.62	31,023,333.17	18,981,672.43		71,418,512.22	71,418,512.22	
合计		4,108,195,349.39	156,543,487.82	176,518,362.73	154,050,621.48	4,595,307,821.42	4,595,307,821.4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公司根据资金金额、时间的需求，综合分析各银行借款的利率、时间等因素后，进行借款。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关系，拥有充分的银行授信额度。

于2025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1,229.01万元（2024年12月31日：711.82万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967,864.19	104,266,305.92	111,234,170.11	7,122,550.23	5,661,929.09	12,784,479.32
短期借款		30,029,615.16	30,029,615.16			
长期借款		2,902,914.92	2,902,914.92		3,242,252.17	3,242,252.17
合计	6,967,864.19	137,198,836.00	144,166,700.19	7,122,550.23	8,904,181.26	16,026,731.49

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0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395.27万元（2024年12月31日：47.71万元）。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合计	119,671,765.90	113,514,945.58

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196.72万元（2024年12月31日：净利润1,135.15万元）。管理层认为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435,876,159.95	已经终止确认	风险报酬已经转移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84,462,840.69	已经终止确认	风险报酬已经转移
合计	/	1,520,339,000.6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435,876,159.95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84,462,840.69
合计	/	1,520,339,000.6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323,066,168.43		323,066,168.43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119,671,765.9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671,765.90	119,671,765.9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9,671,765.90	119,671,765.90
(3) 衍生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3,066,168.43	119,671,765.90	442,737,934.3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	323,066,168.43	现金流量折现法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市场参考公司确定融资利率

应收款项融资额公允价值是以现金流量方法计算，未来现金流量按照预期回报估算，以反映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的折现率折现。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风险调整折扣和市场乘数等。非上市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其他投资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 第三 层次	转出 第三 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	/	/	/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	/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	/	/	/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514,945.58	/	/	24,693,093.51	/	/	/	18,536,273.19	/	119,671,765.90	24,693,093.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514,945.58	/	/	24,693,093.51	/	/	/	18,536,273.19	/	119,671,765.90	24,693,093.5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	/	/	/	/
—权益工具投资	113,514,945.58	/	/	24,693,093.51	/	/	/	18,536,273.19	/	119,671,765.90	24,693,093.5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	/	/	/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合计	113,514,945.58	/	/	24,693,093.51	/	/	/	18,536,273.19	/	119,671,765.90	24,693,093.51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	/	/	/	/	/	/	/	/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	/	/	/	/	/	/	/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评估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于相应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罗博文	实际控制人之子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控制的企业
成都富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控制的企业
长春富晟汽车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控制的企业
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安通林的少数股东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宜宾常翼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凯翼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宜宾常翼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宜宾凯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宜宾常翼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金华零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孙公司金华常春的少数股东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孙公司金华常春少数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浙江零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金华常春少数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孙公司金华常春少数股东的母公司
杭州零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金华常春少数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46,364,861.34	54,069,310.61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97,530.20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材料、设备采购	5,522,385.16	1,685,077.73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330,200.27	3,742,828.33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067.24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水电费、采暖费及其他	219,644.10	403,532.02
成都富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6,347,306.68	121,261.49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7,821,920.84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5,860.00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044.00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64,648.95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2,097.23	357,687.95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256,987.20	153,302.88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0,861.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75,862,515.76	149,430,815.74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78,000.00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15,387.33	768,519.44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378,943.81	188,928.00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30,843,973.61	70,061,329.10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8,465,600.00	19,510,795.37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350,000.00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32,013.99	10,378.62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8,737,381.79	7,627,072.66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8,486.48	38,689.00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277,000.00	113,123.89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27,216,107.12	29,106,901.64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07,098,460.81	136,136,672.98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39,073,127.58	33,772,794.30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68,996.00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8,153.70	59,909.46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874,546.40	1,128,815.35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477,796.23	368,000.00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3,362.70	380,023.17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51,762.16	152,621.20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921,700.00	220,000.00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867.12	438,508.98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水电费、采暖费及其他	515,716.93	375,629.29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2,915,877.00	5,904,442.90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9,700.00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379.53	12,078.24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2,207,999.97	2,207,089.77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16,508,422.41	5,386,940.00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6,366,793.10	13,532,505.66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13,243,047.00	11,989,177.76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24,322.00	908,917.10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82,490,587.85	209,461,518.95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24,759,371.79	61,916,142.19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水电费、采暖费及其他	86,528.51	170,365.34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9,635.20	39,727.55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5,152,743.14	978,213.60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772.80	10,503.50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038,348.30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234,642.78	350,514.60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10,710,000.00	5,936,000.00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水电费、采暖费及其他	875.30	82,934.57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662,280.30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14,548.00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65,654,155.59	83,338,908.48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148,438.88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6,559,665.27	39,713,634.03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963,406,199.25	223,812,372.56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49,899,884.18	17,437,052.18
浙江零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2,489,312.29	758,805.01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144,001.60
宜宾凯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零部件）	34,021,814.41	
宜宾凯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模检具）	1,681,358.2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843,518.68	11,843,518.69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099,723.27	7,344,912.71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3,207.55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887,690.52	2,887,690.52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75,183.32	975,183.32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61,833.96	1,261,833.96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294,054.60	6,294,054.60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79,300.00	1,758,600.00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96,308.8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93,843.36	7,300.35				925,606.46	52,742.32	
罗博文	德国办事处			119,844.30					125,592.3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4/10	2025/3/18	是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6,200,000.00	2024/6/24	2025/6/24	是
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552,100.59	2024/9/25	2025/3/25	是
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48,267.84	2024/7/18	2025/1/18	是
佛山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60,833.64	2024/7/18	2025/1/18	是
合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847,069.05	2024/7/18	2025/5/15	是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312,907.46	2024/7/18	2025/1/18	是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7,031,300.00	2024/7/29	2025/5/25	是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5/6/24	2026/6/6	否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411,900.00	2025/7/4	2026/7/4	否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6/24	2026/6/6	否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7/4	2026/7/4	否
WAY Business Solutions GmbH	欧元 3555000	2025/1/2	2026/1/2	否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25/7/4	2026/7/4	否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8,251,100.00	2025/6/24	2026/6/6	否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024/8/26	2025/8/26	是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9,100,000.00	2025/8/29	2026/8/29	否
金华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1,020,219.34	2025/8/26	2028/8/3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2024/8/26	2025/8/26	是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2025/8/20	2026/8/20	否
金华零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39,411,583.29	2025/8/26	2028/8/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见附注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见附注				

注：2019年，公司与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各自股权投资比例向天津安通林提供借款，其中本公司借款金额为16,200万元，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借款金额为1,800万元。截至

2025年12月31日，天津安通林向本公司借款余额为7,810.00万元，2025年度利息费用215.87万元；向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867.78万元，2025年度利息费用为38.27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15.86	1,470.2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860,707.59	4,859,000.00	23,485,855.42	2,442,419.04
应收账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144,320.19		42,697.73	
应收账款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3,570,239.32		27,539,370.69	
应收账款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48,721.74		2,752,491.35	48,250.26
应收账款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249,148.26		6,912,531.08	
应收账款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5,585,336.33		13,594,028.70	
应收账款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56,880,359.61	5,555.50	57,411,120.76	
应收账款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1,451,560.10		1,595,791.75	
应收账款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051,687.58	766.66	7,545,303.35	
应收账款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950,723.35		1,876,787.36	495.57
应收账款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525,984.11		2,379,852.32	
应收账款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98,873.47		79,357.91	1,124.82
应收账款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44,442.68		195,820.50	4,068.00
应收账款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2,452,829.73		892,207.97	
应收账款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11,059,622.25	1,804,490.04	83,374,043.04	4,373,135.59
应收账款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435,065,121.07	4,535,649.15	202,920,063.32	2,030,580.63
应收账款	浙江零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30,905.23	32,309.05	863,966.52	8,639.67
应收账款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600.00	636.00
应收账款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1,808.00			
应收账款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3,385,243.79	33,852.44		
应收账款	宜宾凯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36,284,233.07	362,842.33		
应收票据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509,189.18	
应收票据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8,000,000.00	
应收票据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198,308,304.28		61,715,510.03	
应收票据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30,069,002.47			
应收款项融资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594,888.76	
应收款项融资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16,372.78		3,881,228.73	
应收款项融资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8,125.30		267,316.42	
应收款项融资	凯翼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77,921.28	

应收款项融资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43,704,041.44		30,509,341.05	
应收款项融资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5,690.92		449,892.85	
应收款项融资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4,266,532.36			
应收股利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10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6,000.00			
其他应收款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707,561.44		685,087.66	
其他应收款	宁波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4,866.70		36,237.1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1,500.30		275,655.85	
其他应收款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83,364.81		1,113,195.09	
其他应收款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3,822.71		430,581.83	
其他应收款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9,687.91		223,488.34	
其他应收款	杭州零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	221,426.49			
合同资产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99,211.40		1,450,547.60	
合同资产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424,953.21		2,195,265.88	
合同资产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1,735,123.83		6,683,513.20	
合同资产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34,758.72		1,346,600.70	
合同资产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70,743.08		538,009.00	
合同资产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10,230.00		645,888.00	
合同资产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4,128.00		31,031.00	
合同资产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8,986.00		38,985.00	
合同资产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4,269,302.90		3,342,568.25	
合同资产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244.00			
长期应收款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3,139,470.99		10,945,58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910,573.82		3,989,914.4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06,752.00
应付账款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3,594.40
应付账款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7,256.12
应付账款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2,522,832.85	5,395,904.59
应付账款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4,526,409.33	5,961,451.33
应付账款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2,765.12	
应付账款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79,149.23
应付账款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6,686.64
应付账款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75,914.85	1,251,851.55
应付账款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1,840.56	15,000.00
应付账款	成都富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2,612,561.72	53,630.99
应付账款	成都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06,501.79
应付账款	长春富晟汽车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41,794.00	400,489.60
应付账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383,613.40	
应付票据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	987,000.00

应付票据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210,688.50	
其他应付款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46,428.40	191,175.09
其他应付款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666,888.72	7,604.83
其他应付款	北京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65,502.44	96,406.19
其他应付款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2,523,465.46	584,637.17
其他应付款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312.50
其他应付款	王卫清	26,375.34	26,375.34
其他应付款	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784,731.37	8,785,536.93
其他应付款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27,879.21	
其他应付款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11,296.00	
其他应付款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965,147.47	
预收款项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43,795.83
合同负债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104,800.23	752,200.23
合同负债	长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167,000.00	6,710,500.00
合同负债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10,657,800.00	9,013,885.20
合同负债	天津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24,985.00	5,267,200.00
合同负债	沈阳派格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6,327,300.00	7,110,600.00
合同负债	肇庆派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0,000.00	504,000.00
合同负债	天津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2,850.00
合同负债	沈阳泰斯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40,500.00	50,000.00
合同负债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14,564,288.33	17,339,519.11
合同负债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5,756,898.75	8,713,551.30
合同负债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180.72
合同负债	佛山派阁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264,000.00	
合同负债	合肥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90,000.00	
合同负债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78,000.00	
租赁负债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866,874.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佛山富晟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741.4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4月2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在江苏常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常熟市常春贸易有限公司”。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0,000,324.7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0,000,324.76

经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6378元（含税）。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66,347,0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000,324.7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60,000,324.76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7.33%；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96,296,587.91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56,296,912.6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5.15%。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200,018,583.9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60,018,908.7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5.11%。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1,720,542.48	14,097,596.89
1年以内小计	61,720,542.48	14,097,596.89
1至2年		12,644.70
2至3年	12,644.70	
3年以上	630,417.73	630,417.73
小计	62,363,604.91	14,740,659.32
减：坏账准备	987,593.76	632,947.09
合计	61,376,011.15	14,107,712.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63,604.91	100.00	987,593.76	1.58	61,376,011.15	14,740,659.32	100.00	632,947.09	4.29	14,107,712.23
其中：										
账龄组合	36,107,663.93	57.90	987,593.76	2.74	35,120,070.17	832,773.95	5.65	632,947.09	76.00	199,826.86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848,000.00	1.36			848,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407,940.98	40.74			25,407,940.98	13,907,885.37	94.35			13,907,885.37
合计	62,363,604.91	/	987,593.76	/	61,376,011.15	14,740,659.32	/	632,947.09	/	14,107,712.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62,363,604.91	987,593.76	1.58
合计	62,363,604.91	987,593.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2,947.09	354,646.67				987,593.76
合计	632,947.09	354,646.67				987,593.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5,202,783.84		35,202,783.84	56.45	352,027.84
客户 2	6,241,537.60		6,241,537.60	10.01	
客户 3	4,391,876.80		4,391,876.80	7.04	
客户 4	4,296,870.06		4,296,870.06	6.89	
客户 5	2,771,875.57		2,771,875.57	4.44	
合计	52,904,943.87		52,904,943.87	84.83	352,027.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95,419,808.57	1,653,765,046.24
合计	2,198,919,808.57	1,653,765,04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95,283,262.86	1,653,538,784.6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内	2,095,283,262.86	1,653,538,784.60
1至2年		290,910.33
2至3年	290,910.33	
3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54,364.62	64,648.69
合计	2,095,419,808.57	1,653,765,046.2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2,087,429,808.40	1,652,653,339.70
企业往来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085,867.99	1,096,386.13
应收代垫、暂付款、租金及其他	7,058,496.80	79,969.10
合计	2,095,574,173.19	1,653,829,694.9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466.62		58,182.07	64,648.6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42.83		87,273.10	89,715.9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909.45		145,455.17	154,364.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4,648.69	89,715.93				154,364.62
坏账准备						
合计	64,648.69	89,715.93				154,364.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304,744,532.60	14.54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75,891,325.42	13.17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12,522,805.20	10.14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77,780,573.60	8.48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172,302,852.10	8.22	企业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1,143,242,088.92	54.55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66,503,675.39		1,266,503,675.39	1,177,076,492.86		1,177,076,492.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1,620,783.37	7,712,382.31	2,043,908,401.06	2,115,617,507.11	7,712,382.31	2,107,905,124.80
合计	3,318,124,458.76	7,712,382.31	3,310,412,076.45	3,292,693,999.97	7,712,382.31	3,284,981,617.6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721,651.85					4,721,651.85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公司	850,960.63					850,960.63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29,776,000.00					129,776,000.00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天津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39,625,000.00					139,625,000.00		
苏州常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常青智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600,000.00						2,600,000.00	
常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0						32,500,000.00	
天津蔚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4,794,971.22						34,794,971.22	
WAY Business Solution GmbH	26,817,140.48						26,817,140.48	
WAY People+GmbH	7,830,768.68						7,830,768.68	
CAIP Hong Kong Limited（注1）			89,427,182.53				89,427,182.53	
合计	1,177,076,492.86		89,427,182.53				1,266,503,675.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泰斯孚 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18,912,172.03			3,156,057.23			4,590,000.00			17,478,229.26	
沈阳泰斯孚 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15,057,592.46			3,238,388.97			3,570,000.00			14,725,981.43	
小计	33,969,764.49			6,394,446.20			8,160,000.00			32,204,210.69	
二、联营企业											
长春派格汽 车塑料技术 有限公司	430,100,271.05			70,368,264.60						500,468,535.65	
常熟安通林 汽车饰件有 限公司	105,922,946.38			-1,356,610.43						104,566,335.95	
长春安通林 汽车饰件有 限公司	173,137,707.13			14,947,155.86			24,000,000.00			164,084,862.99	

麦凯瑞（芜湖）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79,998,122.45		327,054.02					80,325,176.47	7,712,382.31
成都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5,182,508.91		7,970,190.84					23,152,699.75	
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1,269,593,804.39		80,654,437.03	11,005,199.49	581,220.01	223,500,000.00	771,918.64	1,139,106,579.56	
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注3）			-3,534,362.10				3,534,362.10		
小计	2,073,935,360.31		169,376,129.82	11,005,199.49	581,220.01	247,500,000.00	4,306,280.74	2,011,704,190.37	7,712,382.31
合计	2,107,905,124.80		175,770,576.02	11,005,199.49	581,220.01	255,660,000.00	4,306,280.74	2,043,908,401.06	7,712,382.31

注1：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在欧洲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2025年7月，公司完成通过CAIP Hong Kong在匈牙利投资CAIP Hungary的境外投资备案，公司分别于7月10日和8月25日向CAIP Hong Kong支付投资款10,624,102.5欧元。

注2：其他主要系联营企业长春富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处置收益。

注3：2025年4月28日公司与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资经营合同》，共同成立芜湖安通林智能座舱系统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40%，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和安通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履行出资义务，公司在出资义务范围内确认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超额亏损。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79,991.85	13,305,864.73	26,027,116.18	21,338,894.50
其他业务	40,852,060.16	3,710,819.11	42,772,699.59	6,300,422.64
合计	65,632,052.01	17,016,683.84	68,799,815.77	27,639,317.14

(2).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模检具开发费等	24,779,991.85	13,305,864.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4,779,991.85	13,305,864.73
国外		
合计	24,779,991.85	13,305,86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770,576.02	229,285,795.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731.95	
合计	235,810,307.97	229,285,795.1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42,45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87,686.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693,09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80,154.1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40.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309,902.64	来自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收益）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1,726.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7,636.03	
合计	60,632,178.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584,991.09	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系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性影响。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510,473.83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在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同时对资产的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7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	0.78	0.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罗小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6年4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